

公司代码：688378

公司简称：奥来德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四“风险因素”部分的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轩景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轩菱忆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轩菱忆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8,148,221股，以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108,073股后的207,040,148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51,760,037元（含税）。

2.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2股。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8,148,221股，以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108,073股后的207,040,148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转增41,408,029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248,448,177股（最终转增股数及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如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实际有权参与股数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存在基于对行业发展的预判和经济走势的主观假设而做出的预见性陈述，受诸多可变因素影响，实际结果可能会和相关陈述出现差异。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56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74

第六节 重要事项.....8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11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11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119

第十节 财务报告.....11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发行人、公司、奥来德	指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升翕	指	全资子公司上海升翕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奥来德（上海）	指	全资子公司奥来德（上海）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奥来德（长春）	指	全资子公司奥来德（长春）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奥来德长新	指	全资子公司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珂力恩特	指	全资子公司上海珂力恩特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奥来德（佛山）	指	全资子公司奥来德（佛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奥来德（合肥）	指	全资子公司奥来德（合肥）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巨海	指	员工持股平台长春巨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春显光芯	指	长春显光芯工业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显光芯	指	上海显光芯工业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维信诺	指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华星光电	指	武汉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天马	指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和辉光电	指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用语释义		
OLED	指	OrganicLight-EmittingDiode，即有机发光二极管
AMOLED	指	Active-matrixOrganicLight-EmittingDiode，即主动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
世代	指	根据玻璃基板尺寸大小划分的生产线级别
6 代线、8.6 代线	指	6 代线和 8.6 代线是 OLED 面板生产中的不同世代生产线，主要区别在于玻璃基板尺寸和应用场景。6 代线生产中小尺寸面板工艺成熟、稳定性高。8.6 代线是目前 OLED 领域的新一代生产线，对于推动 OLED 技术在 IT 领域的普及和应用具有重要意义
有机发光材料	指	在电场作用下能发出光的高分子或小分子有机材料
Prime 材料、发光功能材料	指	发光功能材料是实现 OLED 器件发光的核心组成部分，对器件的发光性能起着决定性作用
GP、BP、RP	指	绿色、蓝色、红色发光功能材料
空穴功能材料	指	是一类能够在有机发光二极管中传输空穴（正电荷载流子），并对器件的空穴注入、传输和平衡起到关键作用的有机材料，常见的有空穴注入材料和空穴传输材料等
电子功能材料	指	是一类能够在有机发光二极管中传输电子（负电荷载流子），并对器件的电子注入、传输和平衡起关键作用的有机或无机材料，主要包括电子注入材料和电子传输材料
主体材料	指	一种能承载发光材料、实现能量转换与传递及平衡载流子传输的关键材料
磷光材料	指	磷光材料是一类能利用三重态激子发光，理论上激子能量转化率近 100%、发光效率显著高于荧光材料，常被掺杂于主体材料中，在 OLED 器件设计与优化中作为核心参数考量的有机材

		料
掺杂材料	指	掺杂材料是指将具有特定发光或功能特性的小分子或有机化合物（如磷光材料等），以一定比例分散到主体材料中所形成的材料体系
PSPI 材料	指	全称为“光敏性聚酰亚胺”（PhotosensitivePolyimide），这种材料结合了聚酰亚胺（Polyimide, PI）的优良的物理和化学性能，以及光敏材料的特性
封装材料	指	一种能够隔绝水、氧等对器件侵蚀的材料，能够大幅提升器件的使用寿命
PR 材料	指	低温彩色光刻胶，替代偏光片，可直接用于 OLED 面板，适用于弯折，折叠产品。在低温工艺下保护 OLED 器件，提高发光效率
CPL 材料	指	封盖在阴极上面提高出光效率的材料
蒸镀	指	将材料在真空环境中加热，使之气化并沉积到基片而获得薄膜材料的方法，又称为真空蒸镀或真空镀膜
蒸发源	指	设于真空蒸镀设备中，用于容置蒸镀材料并给材料加热的装置
分子量	指	在 OLED 领域相关材料中，分子量是一个重要的参数。对于空穴功能材料、电子功能材料、主体材料以及掺杂材料（如磷光材料）等，分子量的大小会对材料的诸多性能产生影响
能级	指	能级是衡量材料电学和光学性质的关键参数，对 OLED 器件的性能起着决定性作用
器件	指	具有完整光电路结构的导电发光装置
电子迁移率	指	是衡量电子功能材料性能的关键指标，它对 OLED 器件的整体性能有重要影响
Tg、玻璃化温度	指	是高分子材料的一个重要特性参数，对材料的加工和使用性能有着显著影响
HOMO	指	最高占据分子轨道，是衡量有机材料电学性能的关键参数之一
LUMO	指	最低未占据分子轨道，是有机材料的重要电子结构参数
三线态能级	指	是磷光材料和 OLED 器件设计与优化的核心参数之一
载流子	指	能够在有机材料中传输电荷从而参与电致发光过程的粒子，对 OLED 器件的发光效率、驱动电压、稳定性等性能起着关键作用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吉林奥来德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linOLEDMaterialTech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ilinOL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轩景泉
公司注册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硅谷新城生产力大厦 A 座 19 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8 年 8 月至今：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硅谷新城生产力大厦 A 座 19 层 2008 年 3 月至 2018 年 8 月：高新开发区繁荣路 5299 号

	2006 年 2 月至 2008 年 3 月：长春市高新区华光街三佳综合楼 2005 年 6 月至 2006 年 2 月：长春市长江路 57 号四楼 422 号
公司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红旗大厦 19 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15
公司网址	http://www.jl-oled.com
电子信箱	zhengyu@jl-oled.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宇	金璐
联系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红旗大厦 19 层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红旗大厦 19 层
电话	0431-85800703	0431-85800703
传真	0431-85800713	0431-85800713
电子信箱	zhengyu@jl-oled.com	jinlu@jl-oled.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日报（www.zqrb.cn）、证券时报（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交所科创板	奥来德	688378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楠、王博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周容光、罗时道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 年 2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1.公司聘请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申万宏源原定持续督导期间为自上市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根据发行需要，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相关规定，由广发证券承接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2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532,816,070.23	517,278,787.20	3.00	458,849,50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432,815.87	122,266,035.08	-26.04	113,042,83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270,145.46	75,511,905.29	-40.05	79,747,99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77,917.00	24,589,083.82	161.82	20,385,061.98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37,652,258.31	1,777,256,211.11	-2.23	1,669,793,906.51
总资产	2,178,662,287.21	2,213,120,458.24	-1.56	2,148,391,169.1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3	0.60	-28.33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43	0.60	-28.33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2	0.37	-40.54	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5	7.20	减少2.05个百分点	6.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8	4.45	减少1.87个百分点	4.7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8.15	23.63	增加4.52个百分点	21.15

注：2024 年 6 月，公司因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总股本由 148,677,301 股增加至 208,148,221 股。在计算上述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已追溯调整 2023 年及 2022 年的加权平均数。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40.0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40.5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且蒸发源设备收入降低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所致。

2.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61.8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材料板块销售收入增长导致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58,233,947.68	83,862,407.78	121,694,303.33	69,025,41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014,488.65	-3,201,294.41	9,437,889.02	-10,818,26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4,377,630.02	-10,751,583.76	2,517,869.99	-20,873,77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04,314.54	-74,491,965.16	-13,532,520.48	91,498,088.1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529,902.71		6,465,003.39	1,534,523.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4,192,253.47		43,181,091.97	31,482,426.2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95,384.59		853,711.64	2,800,479.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95,260.24		-641,255.23	-350,019.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49,800.43		3,091,340.86	2,085,008.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09,809.69		6,195,762.84	4,256,406.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78.01
合计	45,162,670.41		46,754,129.79	33,294,832.71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2,249,800.43 元，为公司对联营企业无锡复星奥来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确认的投资收益，因其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具有相关性，故对其按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投资收益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加计抵减	1,993,559.8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5,034,808.22	15,034,808.22	1,095,384.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985,656.01	35,151,098.13	1,165,442.12	-
合计	33,985,656.01	50,185,906.35	16,200,250.34	1,095,384.59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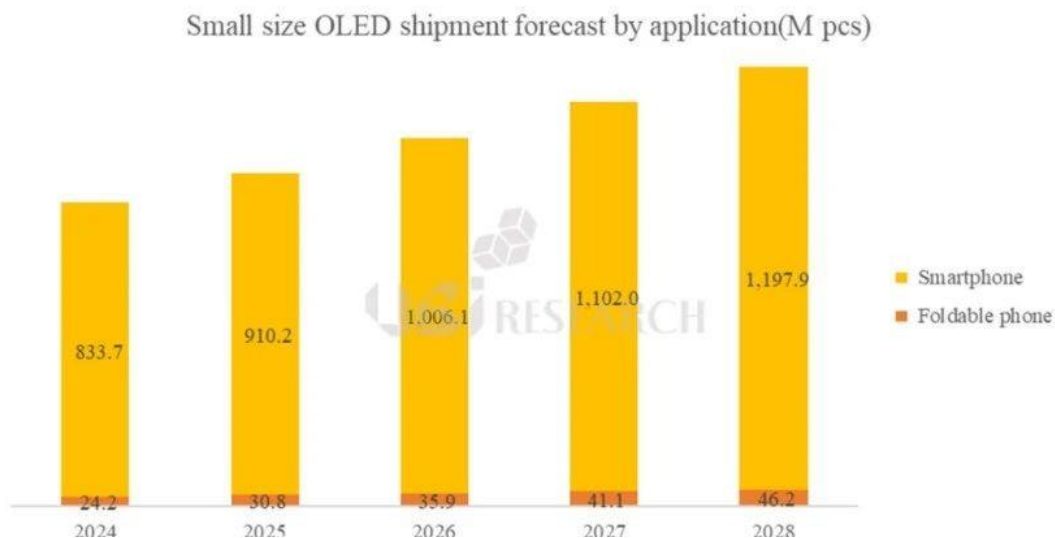
为保护公司商业秘密，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公司对部分供应商、客户的具体名称不予披露。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受益于全球经济的渐进式复苏，以及消费者对电子产品迭代换新需求的集中释放，消费电子行业整体呈现出终端需求显著回暖的良好态势，为行业新一轮增长周期的开启奠定了基础。在消费电子行业的众多细分领域中，OLED 智能手机凭借其卓越的显示性能、轻薄便携的特性以及低功耗等显著优势，成为推动行业增长的关键驱动力。据市场调查机构 UBIResearch 的统计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智能手机的 OLED 面板出货量达到 8.34 亿片，可折叠手机的 OLED 面板出货量为 2400 万片，两者合计出货量 8.58 亿片，与上一年度相比实现了 27%的同比增长。从市场发展趋势来看，到 2026 年，智能手机及可折叠手机的 OLED 面板合计出货量预计将突破

10 亿片大关；而到 2029 年，这一数字有望超过 13 亿片。这一系列数据充分表明，OLED 面板在智能手机显示领域的市场份额正稳步扩大，其在未来智能手机显示技术中的主导地位愈发凸显。



数据来源：UBIResearch

在当今科技飞速发展的时代背景下，5G、物联网以及生成式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的快速迭代，为 OLED 中大尺寸显示行业开辟了全新的增长赛道。OLED 技术凭借超高对比度、极广的色域覆盖范围，以及近乎瞬时的响应速度等显著优势，在笔电、车载显示、高端电视等中大尺寸显示细分领域持续发力，正逐步实现多项关键技术的创新突破，并不断拓展其市场份额。

以笔电领域为例，随着消费者对于显示品质、便携性以及低功耗性能的要求提升，越来越多的知名品牌厂商开始将 OLED 屏幕纳入其产品配置选项。根据 TrendForce 集邦咨询的预测，到 2027 年，OLED 笔电在整个笔电市场中的渗透率将突破 5%。从长远的市场发展趋势来看，随着渗透率的提升，笔记本电脑 OLED 市场规模预计也将呈现出强劲的增长态势，有望从 2024 年的 894 万台增长至 2031 年的 6450 万台左右。这一数据充分表明，OLED 技术在笔电显示领域的市场份额正逐步扩大，极有可能在未来成为笔电显示技术的主流选择之一。

消费电子行业的动态变化与市场需求的快速演变，对上游产业链的投资战略布局产生了极为深刻且广泛的影响。在市场需求的强劲拉动下，国内外的面板制造厂商纷纷加快了 8.6 代 OLED 面板产线的建设进程，以此来更好地适配 OLED 技术在笔电等终端产品领域的大规模商业化应用。其中，以京东方为代表的行业龙头面板厂商，已对外披露了总计超过千亿元人民币的巨额资本开支计划。

据行业权威机构的不完全统计，全球范围内 OLED 显示面板的累计投资规模已突破万亿级别，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一段时间内，鉴于 OLED 显示产品市场需求的持续上扬态势，相关的资本投入仍将维持在高位水平。

在 OLED 显示行业从单纯的产能竞争阶段向精益制造阶段转型升级的过程中，奥来德作为国内 OLED 材料及设备领域的领军企业之一，围绕 OLED 有机发光材料及蒸发源设备这两大核心业

务板块，前瞻性布局了 PSPI 材料、封装材料、钙钛矿材料、PR 材料（光刻胶材料）以及 8.6 代蒸发源设备、小型蒸镀机、钙钛矿蒸镀设备等产品。目前，公司已在这些领域取得了阶段性的技术突破和市场成果，成功实现了产品矩阵的进一步丰富和优化，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赢得了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3 亿元，同比增长 3%；其中有机发光材料实现营业收入 3.40 亿元，同比增长 7.05%；其他功能材料实现营业收入 0.23 亿元；蒸发源设备实现营业收入 1.69 亿元，同比下降 15.00%；综合毛利率为 51.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043.28 万元，同比下降 26.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4,527.01 万元，同比下降 40.05%。

材料业务：报告期内，国内面板企业 OLED 产业发展态势良好，OLED 生产线开工率稳步提升，这一积极的产业动态有效拉动了 OLED 材料的市场需求。奥来德作为行业内的关键参与者，敏锐地捕捉到这一机遇，进一步夯实并增强了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优势。在重点客户合作方面，公司深入挖掘客户需求，为其提供定制化的产品与服务方案，进一步深化了双方合作的广度与深度；在重点产品推广上，公司凭借优异的产品品质和先进的技术性能，成功打开市场局面，实现了市场份额的稳步增长。

当前，公司的优势产品 GP、RP、BP 凭借其出色的性能表现，已全面覆盖行业内主流面板厂商，为公司带来了持续且稳定的营收增长。报告期内，材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63 亿元，同比增长 14.31%。尤为值得关注的是，自公司上市以来，材料业务已连续五年保持营收稳健增长的良好态势。这一优异成绩不仅体现了公司在材料业务方面深厚的技术积累和强大的市场开拓能力，更彰显了公司在 OLED 材料领域的可持续发展潜力。

此外，公司新产品封装材料、PSPI 材料、钙钛矿材料领域的研发及市场推广工作正稳步推进，预计在 2025 年，新产品将逐步实现市场放量，为公司业绩增长注入新的动力。



设备业务：公司在设备领域不断致力于拓展技术的深度和广度。在 6 代蒸发源市场方面，公司精准洞察并深度挖掘客户的实际需求，对现有的生产线实施了规划有序、阶段分明的技术改造与升级举措。在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了厦门天马二期和重庆京东方三期追加蒸发源项目的验收工作，并且成功中标绵阳京东方、武汉天马的蒸发源设备改造项目。这些成果有力彰显了公司在蒸发源设备领域所具备的雄厚技术实力，以及在市场上获得的高度认可，同时也进一步深化了公司与重要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此外，公司积极关注 6 代 OLED 生产线中尚未进行蒸发源设备招标的项目进展动态，以便及时把握市场机遇。

随着显示技术的飞速发展和不断创新，高世代显示面板生产线的市场需求呈现出日益增长的态势。奥来德积极顺应这一行业发展大势，提前进行战略布局，大力开展 8.6 代线性蒸发源的技术研发工作。通过持续不断地加大研发资金投入和技术创新力度，公司取得了具有战略性意义的重大突破。2025 年 2 月，公司成功中标京东方 8.6 代 AMOLED 生产线项目。这一方面标志着公司的 8.6 代线性蒸发源技术已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实现了关键技术的跨越性突破；另一方面，为公司在 8.6 代蒸发源设备市场的持续拓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进一步稳固了公司在国内蒸发源设备领域的龙头地位。

当前，OLED 行业正处于从 6 代线向 8.6 代线迭代升级的关键转型时期。受此行业发展趋势的影响，市场对于 6 代蒸发源设备的需求下滑，这直接导致了公司的设备销售收入出现了一定幅度的减少，这是行业技术迭代过程中难以避免的阶段性问题。在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设备业务收入 1.69 亿元，同比减少近 3000 万元。然而，随着 8.6 代线建设进程的不断加快和持续推进，公司有望斩获更多的设备订单，从而带动公司业绩的增长。



研发创新：在新型显示技术飞速发展的当下，OLED 面板的更新迭代周期通常被压缩至 2 年左右。这一趋势对材料厂商构成了严峻地挑战，不仅需要具备强大的快速研发能力，能够紧跟行

业前沿，迅速推出适配新型面板的高性能材料；还要求与客户之间建立起深度且高效的协同配合机制，精准把握市场需求和产品发展方向。公司深刻认知到研发创新对于企业发展的驱动作用，持续加大在研发领域的资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达 1.5 亿元，充分彰显了公司对于技术创新的高度重视以及坚定不移推动业务升级发展的决心。在材料研发方面，公司推动 GP、RP、BP 的升级迭代，并加速推动 RD、RH 的产线应用，已取得阶段性成果。与此同时，公司基于对 OLED 行业技术迭代迅速、竞争激烈态势的深刻理解，积极且全面地推进技术与专利的战略布局，于报告期内新申请发明专利 111 项，新增 67 项发明专利授权，进一步凸显了奥来德在 OLED 材料及设备技术方面深厚的技术储备与持续的创新能力，为公司在行业内保持技术领先地位、提升市场竞争力提供了有力支撑。

项目申报与成果：近年来，为有力推动我国新型显示行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增强产业链供应链的韧性与稳定性，助力其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迈进，国务院、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多部门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具有针对性和扶持性的政策措施，为 OLED 显示行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奥来德积极响应政策号召，紧密围绕国家重点战略布局，充分发挥自身在 OLED 材料及设备领域的技术和创新优势，积极地参与各类具有战略意义和行业影响力的项目申报工作。在报告期内，公司申报了涵盖工信部高质量发展项目、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项目、上海市工业强基项目、长三角联创中心资金项目以及吉林省专利导航项目等在内的 30 余项重点项目。在激烈的竞争态势下，23 个项目成功获得立项。其中，国家工信部高质量发展项目连续成功揭榜，上海市经信委项目也接连获得支持。这些项目的成功立项，不仅是对公司技术实力、创新能力以及行业影响力的肯定，更充分彰显了公司在 OLED 产业集群中所起到的重要引领和示范作用。

公司治理与管理优化：报告期内，公司圆满完成董事、监事的换届选举以及新一届管理团队的聘任工作，实现了管理层的平稳过渡。面对国内外日益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管理层积极优化生产工艺，通过精细化管理有效控制各项费用支出，提升运营效率。同时，加强内部团队建设与人才培养，优化组织架构，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与市场响应速度，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在国内 OLED 产业上游生态格局中，奥来德凭借深厚的技术积淀与优秀的创新能力，在 OLED 材料及设备领域占据重要地位。公司深谙关键技术自主可控对于产业发展的核心意义，将实现

OLED 关键材料与设备的国产化替代视为使命，持之以恒地投入大量资源进行技术研发与产业布局。

目前，奥来德已成功构建起具有协同效应的企业集团架构，旗下持有 8 家全资子公司。各子公司基于精准明确的职能定位和细致清晰的业务分工，形成了强大的合力，共同驱动了奥来德在 OLED 产业链的发展。



材料板块

有机发光材料——OLED 的“光之心脏”

OLED 显示屏的绚丽色彩与极致性能，本质上源自有机发光材料的分子级设计。有机发光材料的研发堪称 OLED 产业技术难度最高的领域之一。长期以来，在有机发光材料领域，我国面临着被“卡脖子”的严峻情况。国外企业凭借先发优势，在高端有机发光材料的研发、生产和市场垄断方面占据主导地位，掌握着关键的分子结构设计技术、先进的合成工艺，设置了严格的专利壁垒。公司凭借长达 20 年的深厚行业积累与持续深耕，已成长为国内为数不多的、成功实现有机发光材料大规模自主量产的领军企业。在当前国产替代加速推进的大背景下，公司精准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持续稳固自身在国产化有机发光材料领域的优势地位，深度契合国产化材料的发展风口。

PSPI 材料——光刻与耐热的“双剑合璧”

PSPI 光敏聚酰亚胺作为半导体与显示领域的关键材料，素有“半导体与显示的隐形铠甲”之称。在 AMOLED 制造环节，PSPI 是唯一能同时应用于平坦化层、支撑层以及像素定义层的材料。这得益于其独特的性能组合，既具备光刻胶通过光刻工艺实现精密图案化的功能，又拥有聚酰亚

胺优异的耐热性、化学稳定性与机械性能，这些性能的结合使其在 OLED 制造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当前，全球 PSPI 市场由日本、美国和韩国企业主导，呈现寡头垄断的竞争格局。在此背景下，公司积极布局 OLED 显示关键材料领域，围绕 PSPI 光刻胶推出了 4 款产品。其中，常规型号 PSPI 已通过下游量产线测试，实现稳定供货；高感光迭代型号正在下游面板厂进行最后阶段测试，进展顺利；PFAS-FreePSPI 无氟光刻胶和 BPD 黑色光刻胶已进入最后的性能优化冲刺阶段。

薄膜封装材料——柔性屏的“防弹外衣”

柔性 OLED 屏虽具备可变形、可弯曲、可折叠的优异特性，适用于多种柔性显示场景，但“柔”而不“韧”成为其发展的核心挑战。

由于柔性 OLED 屏的结构较为特殊且敏感，在实际使用过程中，极易受到外界环境因素，尤其是水氧的侵蚀。一旦水氧侵入，会引发有机发光材料的降解、电极的腐蚀等一系列问题，进而导致屏幕性能下降、使用寿命缩短，严重影响用户体验和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自主研发的薄膜封装材料，犹如为柔性屏披上了一层“防弹外衣”，解决了这一难题。该材料具有超薄致密的特性，能够在柔性屏表面形成一层均匀、致密的保护膜，有效阻挡水氧侵蚀，防止柔性屏因水氧侵入而导致性能下降、寿命缩短。同时，其出色的柔韧性确保了在柔性屏弯曲、折叠过程中，保护膜不会破裂，始终为柔性屏提供可靠保护。公司凭借该技术优势，成为国内首家通过面板厂认证的供应商，并正陆续推进低介电等功能性材料的研发及市场推广工作。

设备板块

蒸发源设备——OLED 制造的“核心引擎”

在 OLED 制造过程中，真空蒸镀机是关键核心设备，其性能优劣直接决定着产品的良品率与品质等级。从工作原理来看，真空蒸镀机的真空室内部署有多个具备左右移动功能的蒸发源，这些蒸发源通过精确的温度控制，对有机材料进行加热，使其由固态转化为气态并均匀地沉积在基板表面，最终形成具有特定功能的薄膜。蒸发源作为真空蒸镀机的核心组件，其性能指标如温度控制精度、移动稳定性等，对薄膜的厚度均匀性、表面平整度以及最终产品的良品率起着决定性作用。只有具备高精度和高稳定性的蒸发源，才能确保蒸镀过程中有机材料的均匀分布，从而满足 OLED 面板对显示性能的严苛要求。在国内 OLED 产业供应链中，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持续的创新力，成为国内唯一一家能够为 6 代 OLED 生产线提供蒸发源设备的供应商。公司所生产的 6 代蒸发源设备已成功应用于多家国内 OLED 面板头部企业的生产线，通过长期的实际生产验证，展现出卓越的性能和稳定性，有效提升了客户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不仅如此，公司在技术研发上不断追求突破，成功研制出 8.6 代蒸发源设备，并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成功中标京东方 8.6 代 AMOLED 生产线项目。这一成果不仅标志着公司在蒸发源设备技术领域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更为我国 OLED 产业的自主可控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技术支撑。

MicroOLED 蒸镀机——开启微显示新时代

随着 AR/VR 领域的蓬勃发展，MicroOLED 微显示技术的的市场需求被迅速激发，已逐渐成

为微型显示领域的首选屏幕技术。在元宇宙生态体系中，MicroOLED 微显示屏作为连接现实与虚拟世界的关键硬件入口，对其性能提出了极为严苛的要求，尤其是超高分辨率与精细像素方面，成为了决定产品体验的核心要素。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与创新能力，成功推出了专为 MicroOLED 量身定制的 MicroOLED 蒸镀机，以更好地把握虚拟显示、生成式人工智能发展带来的巨大机会。

钙钛矿蒸镀机——新能源的“未来钥匙”

钙钛矿电池作为一种新兴的光伏技术，具有成本低、效率高、可柔性化等优点，被视为未来光伏产业的重要发展方向。然而，其产业化发展面临着大面积均匀成膜的难题，这直接影响了电池的转换效率和稳定性。

公司的钙钛矿蒸镀机针对这一难题进行了技术创新，突破了大面积均匀成膜的关键技术。通过独特的蒸发源设计和精确的工艺控制，能够实现钙钛矿材料在大面积基板上的均匀沉积，有效提高了钙钛矿电池的转换效率。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材料业务

公司材料的销售主要采用直接面对终端客户的直销模式，即产品经客户认证后，双方签署框架协议或订单，公司按要求发货。在销售过程中，市场部与客户紧密沟通，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对现有产品及时推介；同时在广泛的市场调研基础上，联合相关部门筛选出有市场前景的产品，进行研发和试生产，成功完成量产后，以技术营销的形式向现有客户及潜在客户推介产品、建立合作、达成销售。

公司与和辉光电、武汉华星采用寄售模式，即按照需求量提前半个月至一个月将货物运至客户指定保管地点，保管期间未领用的货物所有权均不转移，且约定寄存商品的管理机制和保管、灭失等风险承担机制，如买方保管不善造成货品毁损、灭失的，由买方承担损害赔偿责任。每月月末，客户与公司对账结算，将当月质检合格并经生产领用货物的结算单以官方邮件形式传递公司，双方确认无误后，其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公司即确认销售收入。

材料的销售流程图如下：



设备业务

公司目前的蒸发源订单均采用直接面对终端客户的直销模式，均通过招投标程序取得订单。公司根据线性蒸发源设备招标公告，按照要求准备投标申请、资格证明、产品技术介绍、报价单等招投标文件，按期投标。经过一系列竞标工作后，公司若中标成功，即可与客户正式签署合同。公司按照客户要求发货，并为客户安装调试，客户对其查验后，按约定付款。公司同时为客户提供售后技术支持及售后配件更新等服务。

蒸发源的销售流程图如下：



2.采购模式

材料业务

公司材料的原材料采购主要为相关部门根据各自实际需求，向采购部门提交原材料采购申请单，采购部门向供应商进行询价、议价和比价，综合考虑供应商的产品质量、库存情况、物流能力及报价等情况，对于单品达到一定采购金额以上的编制采购确认单，经申购部门经理、采购部门经理和总经理审批后进行采购，执行签署合同、入库、报账、付款等工作。

原材料到货后，采购部、质检部、仓储部门将共同验货。采购部向质检部提交原料（产成品）入库检查单，初检检验合格后，取样再进一步检测，检测合格后由仓储部门完成原材料或产成品入库。

公司对主要供应商采用合格供应商认证制度。采购部对潜在供应商进行前期调查，对其生产条件、生产规模、市场信誉等情况进行初步评价，初评通过后通知供应商送样。样品经质检部门检测合格后，公司将进行小批量试验生产。采购部组织申购部门及质检部，对通过小批量试用与评估的供应商开展稽核，稽核通过后纳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对合格供应商进行定期稽核评价。

设备业务

公司蒸发源设备相关零部件的采购主要采用外协加工模式。根据生产、研发实际所需，采购部门将相关部件技术资料提供给外协生产商进行试生产，在符合公司质量标准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价格、付款条件、货物交期、服务等因素选定外协生产商。公司按照客户订单所需，向各外协生产商下发各相关部件外协加工订单。外协生产商生产的各外协部件经公司检验合格后入库。公司对外协加工供应商采取合格供应商认证制度，定期对合格供应商进行稽核评价。

对于公司提供原材料（主要为钛合金等价格较高的原材料）、外协厂商仅负责加工的订单，双方以加工费的形式结算；对于外协厂商料、工、费全包的订单，双方以原材料采购的方式结算。

公司蒸发源设备生产中涉及为外协厂商提供的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以及组装各部件所使用的少量成品部件（比如螺丝等标准辅助件）的采购，采购模式与材料生产所涉的采购模式相同。

公司开展采购的具体流程图如下：



3.生产模式

材料业务

公司材料生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安全库存备货”的生产模式。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生产模式，根据已有订单及对市场需求的预判，安排生产计划并实施。具体而言，生产部门根据产品类型及生产线的使用情况组织安排生产，采购部负责原材料采购；质检部负责质量检测；仓储部门负责原材料和产品的存储及收发；行政部提供后勤服务，各部门高效配合，确保生产按计划完成。

设备业务

公司蒸发源设备相关零部件的生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外协加工”的生产模式。公司根据订单需求，对产品及各部件进行设计，向选定外协生产商提供各部件的技术资料，并签署保密协议或约定保密条款以确保核心技术的安全性。部分外协订单所需的关键原材料由公司采购。在外协生产过程中，公司派驻技术人员对外协厂商的定制生产进行技术指导与生产监督，开展严格的产品品质管控工作，同时督促外协厂商按期完成生产任务。定制部件到货后，公司对各外协部件逐一进行严格检测，对验收合格的各外协部件按照指定的技术规格、参数等进行组装、焊接及测试等，并对关键核心部件采用“防拆卸”措施以防止逆向仿制。公司确定产品已达到标准并经质量检测合格后，向客户配送产品。公司负责蒸发源应用于客户面板产线的安装、调试工作，同时提供售后技术支持及配件更新等服务。

公司蒸发源设备业务的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4.研发模式

随着 OLED 产业在国内的兴起，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先后通过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工程实验室、省级重点实验室、省级国际联合研究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及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开发平台的考核认证，同时在日本和韩国成立了研究开发机构，引入多名行业权威专家，第一时间掌握前沿的技术成果与市场动向，及时引进先进的设计理念和成熟的技术方案，建立国际一流的研发体系和人才培养模式，以不断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公司已与日本半导体能源研究所等国内外企业及科研机构开展专利许可合作，目前已形成以自主研发、外协研发、合作开发为核心的创新主体，同时形成了研发、生产、市场一体化自主创新机制，建立了“国产化”、“市场化”、“产业化”的开发理念。公司研发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1）自主研发

公司研发主要以市场为导向，研发人员通过大量文献分析和市场调研，开发前沿的材料结构或设备工艺，对符合立项标准的项目进行立项申请，编制研发项目预算，履行公司内部逐级审批流程，立项通过后进行研发试验或研发设计。

自主研发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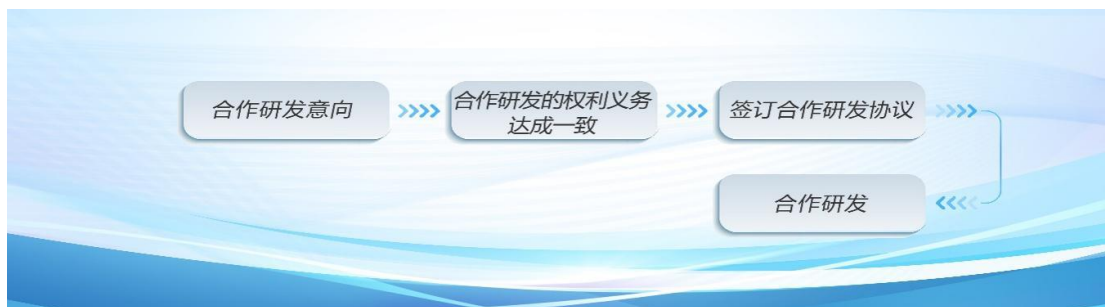


（2）合作及外协研发

公司和科研院所、客户及 OLED 行业内其他公司进行充分地技术交流、合作开发，不断提升创新能力。公司与科研院所、同行业其他公司的合作研发主要是合作完成国家和地方的项目课题，公司根据约定的研发目标推进、完成研发任务。在与客户合作研发时，存在受托完成研发项目及共同研发等情形。双方首先进行研发协商，明确研发目标、周期和成果的权利归属等合作事宜，就权利义务关系达成一致后，签订合作研发协议，根据协议进行合作研发。

同时，公司坚定践行与世界同行的研发理念，聘请海内外专家扩充研发团队，充分借鉴外籍专家在日本、韩国等行业龙头企业在材料、器件、设备开发等方面的成功经验，同时结合国内材料设计和导入的内在需求，探索出了一条适合奥来德的研发路径。

研发流程图如下：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在全球产业竞争的大格局下，新型显示产业已然成为衡量一个国家科技实力与综合竞争力的核心指标之一。OLED 技术作为新型显示技术的杰出代表，凭借其自发光、高对比度、广视角以及轻薄可弯折等技术特性，在众多领域展现出强大的拓展潜力。从市场渗透率的角度来看，OLED 技术在不同细分市场呈现出明显的分化态势。在智能手机等小尺寸显示市场中，OLED 凭借其出色的显示效果和轻薄便携等特性，已经实现了较高的市场渗透率，成为众多高端智能手机的首选显示技术。然而，在中大尺寸显示市场，如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显示器以及电视等领域，由于技术成本、产能规模等多方面因素的制约，OLED 技术的渗透率相对较低，仍存在较大的提升空间。

值得注意的是，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与成本的逐步降低，OLED 在中大尺寸方向的应用正逐渐展现出巨大的发展机遇，有望成为一片全新的、极具潜力的市场蓝海，吸引着众多企业纷纷加大在该领域的研发投入与产业布局，以抢占未来市场竞争的制高点。

需求端

手机领域：核心应用市场的持续拓展

手机作为当前 OLED 显示面板的核心应用领域，始终是技术创新与市场增长的前沿阵地。苹果、三星、华为等主打高端市场的手机品牌，以及荣耀、小米、vivo 等主要国产品牌的旗舰机，基本都已经使用 OLED 屏幕，并快速向中低端市场渗透。此外，折叠屏手机与 AI 手机的崛起，成为了进一步推动 OLED 屏幕应用拓展的强劲动力。就折叠屏手机而言，其独特的可折叠形态设计，对屏幕的柔韧性、耐用性以及显示性能都提出了严苛标准。OLED 屏幕凭借其卓越的可弯折特性，能够在满足折叠屏手机多次折叠、展开操作需求的同时，依然维持出色的显示效果，完美契合了折叠屏手机在形态与性能上的双重需求。在 AI 手机方面，由于集成了 AI 芯片等关键组件，在追求轻薄化的同时，对节能性有着较高的要求，OLED 屏幕不仅具备出色的节能性，在满足 AI 手机对轻薄化和节能的要求的同时，还能够显著提升用户的操作体验和交互效率。

PC 领域：平板与笔记本的技术革新

在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这两大移动智能设备领域，OLED 屏幕正凭借其独特的技术优势，逐步崭露头角并深刻改变着行业格局。从用户体验角度来看，OLED 屏幕具备的高分辨率特性，

能够为用户在处理图像、观看高清视频以及畅玩大型游戏时，呈现出更加细腻、清晰的画面细节；其卓越的色彩准确性，基于自发光原理所带来的广色域和高对比度，可精准还原各种色彩，提供极为逼真的视觉感受。同时，由于 OLED 屏幕无需复杂的背光模组，其轻薄的结构特性有效减轻了设备重量，显著提升了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的便携性，契合了当下用户对于移动设备的便携需求。

从行业发展的层面分析，苹果公司于 2024 年推出搭载双层串联 OLED 屏幕的 iPadPro，这一举措不仅标志着苹果平板电脑正式迈入 OLED 时代，更是为整个平板电脑行业树立了新的标杆，引发了众多厂商对 OLED 屏幕在平板电脑上应用的高度关注，纷纷加快了相关的研发和应用进程。在笔记本电脑领域，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迅猛发展，笔记本电脑的智能化程度不断提高，AI 功能的频繁使用使得设备续航能力面临严峻挑战。而 OLED 屏幕在显示黑色时像素自动关闭不发光的特性，使其具备出色的低功耗优势，能够有效延长设备的续航时间，满足了用户对于长时间使用 AI 功能的需求，从而为 OLED 技术在笔记本电脑上的广泛应用提供了重要契机。市场研究机构 Omdia 的预测数据也进一步佐证了这一趋势，预计全球笔记本电脑 OLED 出货量将呈现显著增长态势，从 2025 年的 700 万台增至 2026 年的 1850 万台。此外，受益于中韩高世代 AMOLED 生产线的加速建设，从成本控制角度来看，14 寸的超高像素（1920x1200）宽屏 OLED 笔记本面板与 LCD 笔记本面板在每 PPI 面板售价上的差距正逐渐缩小，从 2025 年的 62%（\$0.17 美金）预计缩小至 2031 年的 18%（\$0.04 美金），这将进一步推动 OLED 屏幕在笔记本电脑领域的普及，加速行业向 OLED 显示技术的转型。

车载显示领域：人机交互的关键升级

在当下汽车行业智能化与网联化浪潮汹涌的大背景下，OLED 车载显示屏凭借其在人机交互中扮演的核心角色，正迎来黄金发展期。在新能源汽车市场以及传统燃油车的高端品牌领域，OLED 显示屏展现出了强劲的渗透势头，其多屏化和大屏化的发展趋势尤为显著。

OLED 显示屏凭借其自发光、高对比度、广视角、快速响应等技术优势，能够提供更为逼真、细腻的画面显示效果，充分满足了汽车智能化发展对显示屏幕的高标准需求，这也使得其在车载显示领域的渗透率呈现出持续上升的良好态势。

与此同时，随着 OLED 生产工艺的不断精进与成熟，以及规模化生产所带来的成本优势，制造成本正逐步降低。这一积极变化将有力地推动 OLED 显示屏在汽车市场的应用拓展，使其不再局限于高端车型，而是逐渐向中低端车型渗透，有望成为未来汽车人机交互界面的主流配置，为广大消费者带来更加优质、智能的驾乘体验，同时也将进一步推动汽车行业向智能化、数字化方向发展。

供给端

国内面板厂商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与产能扩张力度，产能规模与出货量不断增长，已在全球小尺寸 OLED 面板市场占据重要份额，成为推动全球 OLED 行业发展的关键力量。

随着市场的发展和消费需求的升级，中尺寸 OLED 市场展现出了巨大的潜力。国内 OLED 面板厂商凭借在小尺寸领域积累的敏锐市场洞察力和技术优势，积极顺应这一市场变化，开启了新一轮的高世代线投资，旨在提升在中尺寸 OLED 面板领域的生产能力和技术水平，以满足市场对中尺寸 OLED 面板日益增长的需求。当前，OLED 行业正处于供需两旺的黄金发展时期。

尽管我国在 OLED 制造领域已取得显著技术突破，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但在关键材料、设备等多个细分领域，仍面临技术壁垒。在全球经济与贸易格局深刻变革的背景下，为确保自身材料、设备供应的稳定性，提升产业链自主可控能力，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鼓励并支持 OLED 技术在材料、设备等关键环节的创新突破，全力推动 OLED 全产业链国产化进程。国内显示面板厂商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号召，加大与国内上游厂商的深度合作，携手攻克技术难题，提高本土材料和设备的应用比例，供应链上游企业国产替代市场空间广阔。

主要技术门槛

技术壁垒

OLED 显示作为新兴的高端显示技术，正处于迅猛发展的阶段。为契合市场对更高画质、更低功耗显示产品的迫切需求，不断提升材料的发光性能成为行业发展的关键。鉴于此，为了保持技术先进性和产品竞争力，OLED 行业遵循着一种动态的发展节奏，通常每隔 1 至 2 年就需要对部分现有的 OLED 终端材料进行优化与更新。这一行业特性对企业的研发能力提出了极高的要求，企业不仅要具备雄厚的研发资金实力，还需拥有持之以恒的创新精神，持续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资源用于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迭代。

从客户需求角度来看，面板厂商针对不同型号与世代的面板，在参数设定上有着严苛且细致的差异化要求。这些要求直接体现在 OLED 材料的驱动电压、寿命及发光效率等核心性能指标上。为全方位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材料生产企业需要开展大规模的研发工作，自主研发上百种材料，并通过反复的试验与优化，筛选出最契合客户特定需求的材料组合。

OLED 有机材料体系极为复杂，涵盖 14 种不同功能的材料，各层材料之间相互作用、相互制约。在材料研发进程中，必须综合考量不同层材料的能级匹配、载流子迁移率以及界面效应等诸多关键因素，探寻合适材料，以此确保 OLED 器件整体能够稳定且高效地运行。这一过程不仅需要深厚的材料专业知识底蕴、丰富的研发实践经验，更依赖先进的测试设备精准评估，以及精湛的技术确保研发顺利推进，对研发团队的专业技术水平无疑是巨大的考验。

设备制造方面，尤其是高世代蒸发源等关键设备，技术难度大、行业门槛高。蒸发源作为 OLED 面板制造关键设备蒸镀机的核心组件，其性能优劣直接关系到材料的蒸镀精度和均匀性，进而影响 OLED 面板的生产良率和显示质量。从技术原理来看，蒸发源性能的优劣直接影响材料的蒸镀精度。在 OLED 面板制造中，每个像素点的有机材料需精确沉积，以保证像素点的正常发光和色彩显示。蒸发源若不能实现高精度控制，有机材料沉积位置出现偏差，哪怕只有微小差距，都可能导致像素功能异常，进而使面板产生坏点、色斑等问题，降低生产良率。在蒸镀均匀性方面，蒸发源同样面临着严格的技术要求。蒸发源需具备稳定且均匀的材料蒸发与喷射能力，使面板各

处的有机材料厚度和密度保持一致。否则，面板显示时会出现亮度不均、色彩偏差等问题，严重影响显示质量。此外，攻克高世代蒸发源技术难题还需要大量的研发投入和长期的实践经验积累。由于高世代蒸发源在技术实现上存在诸多难点，且对研发和实践经验要求严格，导致全球范围内掌握相关核心技术并能成功制造此类设备的企业数量有限。

公司是国内少数能实现有机发光材料终端材料自主生产和蒸发源设备自主研发、生产的企业，为国内 OLED 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

专利壁垒

国外 OLED 材料企业凭借起步早、研发投入巨大的先发优势，在 OLED 材料领域构筑了一套较为全面的专利网络。以美国 UDC、陶氏化学，日本出光兴产、东丽，韩国三星、LG 化学，德国默克等行业领军企业为代表，它们针对不同类别的 OLED 材料，诸如发光材料、传输材料、电子注入材料等，分别实施了严格的专利保护与封锁策略。这些企业通过广泛且大量的专利申请，牢牢占据了 OLED 材料技术的制高点，对其他企业的技术创新与市场准入形成了严格的限制。

对于国内 OLED 材料企业而言，要成功突破这一专利壁垒，绝非易事。一方面，需要投入巨额的研发资源，全力开展自主创新，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与产品；另一方面，还需强化专利布局与风险管理，通过专利交叉许可、合作研发等多样化策略，在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中谋求发展空间。奥来德始终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与自主创新，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成功开发出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OLED 材料技术，并积极进行专利布局，同时加强与国内外科研机构及企业的合作交流，逐步打破国外企业的专利封锁。

客户认证壁垒

OLED 材料的认证周期相对漫长，从材料的初始开发到最终导入量产，通常需要 1.5~2 年的时间。在这一过程中，材料供应商需历经严格的材料性能测试、可靠性验证、兼容性测试等多个关键环节，以确保材料能够全方位满足面板厂商的高标准要求。一旦材料成功导入量产，面板厂商出于对产品稳定性、生产效率以及成本控制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量，一般不会轻易更换 OLED 材料供应商。

鉴于 OLED 材料认证的长周期以及客户对材料厂商的稳定性要求，OLED 材料供应商需要精准把握下游客户的验证窗口期，提前深入了解客户的需求动态以及技术发展趋势，在面板更新换代之前就提前布局产品研发与预研工作。那些具备丰富产业资源以及良好客户关系的 OLED 材料供应商，在产品预研与导入方面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能够更为迅速地适应市场变化，有效满足客户需求。奥来德凭借多年在行业内积累的丰富经验与良好口碑，与众多下游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深入了解客户需求，提前开展针对性的研发工作，在客户认证方面占据了有利地位，为产品的市场推广与应用奠定了坚实基础。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始终将突破“卡脖子”技术瓶颈、推动“国产化”替代进程视为核心使命，凭借在材料与设备领域的深厚技术沉淀、持续创新投入以及优秀的研发与生产能力，公司成功攻克了一系列 OLED 相关技术难题。如今，公司的 OLED 材料与蒸发源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国内各大主流面板厂商。

在材料板块，凭借多年来在行业内的深厚积累与持续发展，公司已成为国内屈指可数的可自主生产有机发光材料终端材料的企业，是技术先进型 OLED 材料制造商。公司不仅拥有丰富多样的产品品类，涵盖发光层材料、空穴注入层材料、空穴传输层材料、电子传输层材料等四大类，且产品性能良好。此外，面对封装材料及 PSPI 材料等“卡脖子”关键产品，公司成功突破国外厂商的专利壁垒，依靠自主研发实现了产品的供货，进一步夯实了自身在产业链中的地位。

在蒸发源设备领域，国内面板厂商招标采购的 6 代 AMOLED 线性蒸发源，主要由奥来德供应，充分彰显了公司在此细分领域的强大市场竞争力。值得一提的是，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 8.6 代蒸发源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成功中标京东方项目，这不仅标志着公司在 8.6 代蒸发源技术研发与市场应用方面取得了重大突破，更预示着公司将在 OLED 显示设备市场中占据更为重要的地位。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材料方面

OLED 蓝光磷光材料

在 OLED 显示技术领域，OLED 蓝光磷光材料作为关键的核心材料之一，备受业界关注。该材料以铂配合物作为核心成分，三星和 UDC（Universal Display Corporation）等行业巨头在早期便敏锐地察觉到其潜在价值，并积极展开了深入的开发与战略布局。按照其规划，预计于 2025 年实现 OLED 蓝光磷光材料的量产，这一举措有望对 OLED 产业的发展产生深远影响。

OLED 蓝光磷光材料之所以重要，在于其具备显著提升发光效率的能力。在 OLED 器件中，发光效率直接关系到产品的能耗水平和显示性能。更高的发光效率意味着在相同的功耗下能够实现更亮的显示效果，或者在保持显示亮度的情况下降低能耗，这对于提升 OLED 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此外，该材料还有可能促使 OLED 器件的整体结构发生变革。新的材料特性可能会引发对器件结构设计的重新思考和优化，从而为新型材料的研发和应用创造更多的可能性，推动 OLED 技术不断向前发展。

基于对 OLED 行业发展趋势的精准洞察和深刻理解，公司前瞻性地开展了 OLED 蓝光磷光材料的结构开发工作。通过不断的创新和探索，公司成功申请了部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为公司在 OLED 蓝光磷光材料领域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BT.2020

随着现代显示技术的不断发展，超高清显示日益受到重视，其与显示屏的色域紧密相关。色域是由国际照明委员会（CIE）1931（x,y）色度图中由原色红、绿、蓝所确定的区域，更大的色域能够更准确地还原自然色彩。常见的色域标准如 sRGB、DCI-P3 和 AdobeRGB 等在商用显示屏中应用广泛。而国际电信联盟（ITU）于 2012 年推出的 BT.2020 标准，已成为超高清（UHD）显示屏的重要标准之一，且是目前色域较广的标准，特别适用于 4K 和 8K 分辨率的电视、电影制作以及流媒体播放。为契合这些多样的色彩规范，研发能精准呈现所需色点的 OLED 像素十分关键。在满足 BT.2020 标准方面，日本的 Kyulux 公司在绿光领域采用新型的绿色热激活延迟荧光材料和掺杂剂，达到了一定工业应用水平。在红光和蓝光领域也实现了较高效率与窄光谱的器件性能，正朝着商业化方向推进。德国的 Cynora 公司推出了在深绿光和蓝光领域满足性能要求且与 BT.2020 标准兼容的产品，Samsung Display 以 3 亿美元的价格收购了该公司的知识产权和技术，积极布局广色域领域。

在实现 BT.2020 色域标准所需的磷光材料和 MR-TADF 材料方面，公司具备一定的设计合成经验。

器件方面

印刷 OLED

在 DTC2024 上，TCL 华星宣布印刷 OLED 正式量产，并发布了 APEX 技术品牌。这一成果未来有望带动上下游企业进行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推动印刷 OLED 技术在医疗、车载、元宇宙等新兴领域的应用发展。印刷 OLED 技术具有材料利用率较高和生产成本较低的特点，在中大尺寸市场有广泛应用的潜力。公司与 TCL 在印刷材料方面开展了基础合作，为其提供印刷 OLED 材料及相应解决方案。

叠层 OLED（TandemOLED）

叠层 OLED 通过堆叠多个 OLED 层来增强显示效果，在提高亮度、色彩表现和延长设备寿命方面效果明显，目前正朝着提高发光效率和降低功耗的方向发展。三星和 LGDisplay 等公司致力于对叠层 OLED 技术进行优化，正逐步走向成熟。未来，叠层 OLED 技术有望在高端显示领域占据重要地位。公司联合高校开发了叠层器件的关键材料 CGL，并进行了专利布局，材料性能基本达到应用要求。

新业态方面

AI 生产系统

LGDisplay 自主开发的“AI 生产系统”已投入 OLED 生产线的日常运营，提升了其在 OLED 生产领域的竞争力。鉴于 OLED 生产工序复杂繁多，以往面对质量异常处理多依赖经验，处理周期较长。而如今，AI 生产系统的应用缩短了处理周期，实现了并行质量检测，检测到异常时能自动暂停设备，保障了生产线的运行速度和安全。预计该系统每年可为 LGDisplay 节约超过 2000 亿韩元的成本。

未来，“AI 生产系统”的应用范围将拓展到生产流程优化、预测性维护以及产能提升等领域，通过实时数据分析减少停机时间，提高生产效率，推动 OLED 制造向自动化和精细化管理方向发展。公司积极规划在人工智能领域的布局，探索 AI 在材料设计、性能预测以及材料合成、器件性能提升方面的应用，已与 AI 公司开展协作。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成果在面板产线中均得到了广泛且深入的应用，切实为推动产业链实现自主可控的发展目标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未出现重大变化。

材料方面：

核心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成熟程度
高效率电子功能材料开发技术	1	高迁移率电子传输材料开发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2	高玻璃化转变温度的电子传输材料开发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高稳定性空穴功能材料开发技术	3	可用于发光辅助层的空穴传输材料开发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4	高玻璃化转变温度的空穴传输层材料开发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5	高迁移率空穴传输材料开发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高性能发光功能材料开发技术	6	高效率深红光材料的设计开发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7	高效率绿光材料的开发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8	低电压、高效率的蓝光材料的开发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设备方面：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成熟程度
1	有机材料高均匀性镀膜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2	蒸镀的蒸镀速率与膜厚的精准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3	有机材料均匀受热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4	蒸镀角度与蒸镀阴影效应的精准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5	提高有机材料利用效率的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年度	AMOLED 线性蒸发源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 67 件，累计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392 件。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11	67	913	392
实用新型专利	4	3	33	32
外观设计专利				
软件著作权			2	2
其他			18	4
合计	115	70	966	430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22,411,254.35	101,767,402.80	20.29
资本化研发投入	27,597,247.59	20,461,372.12	34.87
研发投入合计	150,008,501.94	122,228,774.92	22.7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8.15	23.63	增加 4.5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18.40	16.74	增加 1.6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RGBprime 材料的设计与开发	2,500.00	511.65	2,202.38	进行中	分子量 550~850；材料纯度达 99.9%以上；Tg>120℃；能级符合 prime 层材料要求，器件性能满足产线需求。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 AMOLED 显示器件，实现国产化替代。
2	高迁移率电子传输材料的开发	1,200.00	512.73	1,198.09	进行中	分子量 550~850；材料纯度达 99.9%以上；Tg>120℃；能级符合电子传输材料要求；电子迁移率>5.0×10 ⁻⁵ cm ² V ⁻¹ S ⁻¹ ；红绿蓝器件性能满足主流器件性能对电子传输材料的要求。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 AMOLED 显示器件，实现国产化替代。
3	高性能蓝光掺杂材料的开发	2,000.00	433.43	861.21	进行中	分子量 600~1200；材料纯度达 99.5%以上；Tg>120℃；能级符合蓝色掺杂材料的要求；器件性能满足产线需求。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中小尺寸手机、大尺寸显示、IT 或车载叠层 OLED 面板的蓝光发光层，实现国产化替代。
4	红绿主体材料的开发	2,700.00	466.78	519.62	进行中	分子量 550~850；材料纯度达 99.9%以上；Tg>120℃；能级符合主体材料要求；器件性能满足产线需求。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 OLED 面板的红绿核心发光层，实现国产化替代。
5	高性能蓝光主体材料的开发	1,000.00	4.64	4.64	进行中	分子量 400~700；材料纯度达 99.5%以上；Tg>120℃；能级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中小尺寸手机、大尺寸显示、IT 或车载叠层 OLED 面板的蓝光

						符合蓝色主体材料的要求；器件性能满足产线需求。		发光层，实现国产化替代。
6	高性能空穴传输类材料的开发	2,665.00	894.43	2,122.63	进行中	分子量 650~750，玻璃化温度 $\geq 120^{\circ}\text{C}$ ，热分解温度 $\geq 385^{\circ}\text{C}$ ，具有合适的 HOMO、LUMO 能级、三线态能级。	国际先进水平	用于 OLED 显示面板的空穴层以及 Prime 层，随着 OLED 行业的快速发展和对材料的国产化需求增加，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7	用于柔性面板的新型 CPL 材料的开发	1,900.00	407.48	1,056.72	进行中	分子量 500~900；材料纯度达到 99.9%以上； $T_g > 140^{\circ}\text{C}$ ；折射率 > 2.3 （460nm），满足产线需求。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 AMOLED 显示器件，CPL 材料市场潜力巨大。
8	基于敏化机制的超荧光红光材料及器件开发	3,810.00	825.05	825.05	进行中	分子量 950~1150；玻璃化转变温度 $\geq 120^{\circ}\text{C}$ ；波长 $\sim 640\text{nm}$ ，CIE(0.708,0.292)，半峰宽 $\sim 30\text{nm}$ 。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 AMOLED 显示器件。
9	对有机半导体器件变温特性的研究与分析	1,000.00	590.79	590.79	进行中	通过对 OLED 器件变温特性的研究，了解温度对载流子的注入、传输等特性的影响，从而指导器件体系搭配以及分子设计与开发。	国际先进水平	温度变化对面板终端产品影响较大，尤其高温点后对画质的影响，通过对变温特性的研究，结合器件特性，充分改善不同条件下产品画质，对材料筛选和向客户推荐测试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10	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的开发	2,900.00	880.14	1,454.58	进行中	与使用客户进行技术会议构建系统（蒸发源，蒸镀机）概念。	要求膜厚均匀度在 5%以内	通过使用线性蒸发源提高材料利用率并缩短工艺时间（tacktime），满足降低钙钛矿太阳能电池的制备成本的目标。

11	新型高世代（G8.6）AMOLED 线性蒸发源开发	7,624.00	722.57	722.57	进行中	攻克 G8.6AMOLED 面板高蒸镀均匀性、高稳定性、高精度控制技术，实现技术突破和上位专利技术布局。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在 8.6 代生产线。
12	低介电薄膜封装材料	1,400.00	1,136.18	1,136.18	进行中	针对客户的需求，制备介电常数低于现有量产用封装薄膜 0.3 以上，且其他性能能与现有封装薄膜达到同样或更高水准，实现技术突破。	国际先进水平	屏幕尺寸越大或越薄时，容易产生触摸异常等不良现象，需要使用低介电封装材料，减少触摸屏的电信号干扰。
13	高性能 PSPI 材料	714.12	645.19	645.19	进行中	开发出适合国内面板显示行业应用的高性能 PSPI 材料。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 AMOLED 显示器件。
14	光刻胶（PR）混合物配方的开发	1,535.00	887.40	991.44	进行中	透过率 90%；膜厚 2.5 μ m；线宽 30~50 μ m，固化温度 $\leq$ 80 $^{\circ}$ C。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 Pol-lessOLED 显示器件，相较于现有偏光片方案，可以提升屏幕透光率，在同等显示效果的情况下降低屏幕功耗，在折叠屏、大尺寸设备上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
15	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和长寿命器件开发	2,000.00	677.82	1,194.80	进行中	材料物理化学性能稳定，材料能级与钙钛矿层能级匹配，并有效减少界面处复合中心，作为钙钛矿太阳能电池载流子层材料使用，保证钙钛矿器件的稳定性。	载流子传输材料迁移率在 10-3cm ² /Vs，HOMO 能级在 5.4eV 左右，LUMO 能级在 3.9eV 左右，并根据钙钛矿层的能级要求进行调节。	与钙钛矿层接触，提高电子空穴的提取，高效率传输载流子。
16	高性能发光功能材料的设计、合成及批量制备技术开发	650.00	138.52	724.94	已完结	实现相关材料的国产化替代。	国际先进水平	用于 OLED 显示面板的发光层，随着 OLED 行业的快速发展和对材料

								的国产化需求，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17	高稳定性空穴功能材料的设计、合成及批量制备技术开发	650.00	142.49	727.52	已完结	形成高稳定性空穴功能材料批量生产能力。	国际先进水平	用于 OLED 显示面板的空穴层，随着 OLED 行业的快速发展和对材料的国产化需求，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18	高效率电子功能材料的设计、合成及批量制备技术开发	650.00	139.17	726.59	已完结	形成高效率电子功能材料批量生产能力。	国际先进水平	用于 OLED 显示面板的空穴层，随着 OLED 行业的快速发展和对材料的国产化需求，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19	AMOLED用模组材料边缘补强液的研发和量产项目	750.00	371.05	822.38	已完结	研发出 AMOLED 模组用边缘补强液材料的配方及制备工艺，该产品用在模组段能显著改善盖板工艺的不良率，提高生产效率并降低成本。	开发能够满足面板产线需求的产品	应用于 AMOLED 显示器件。
20	高性能和高色纯度磷光材料的工艺开发	1,900.00	1,740.51	1,740.51	已完结	中间体含量大于 99.9%，粗品含量大于 99.8%，升华品含量大于 99.8%。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 AMOLED 显示器件。
21	绿光主体材料开发	150.00	34.02	51.57	已完结	器件性能与国外企业开发的产品性能水平相当。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 AMOLED 显示器件。
22	新型高世代（G8.5）AMOLED线性蒸发源开发	4,185.00	476.08	4,674.16	已完结	用于新一代蒸镀开发平台，满足 8.6 代蒸发源开发要求。	实现 10-1000nm 膜厚大面积蒸镀，蒸镀偏差≤1.5%	通过对制备工艺的优化开发，降低 OLED 器件制备成本，实现高世代蒸发源的国产化量产，满足产业发展需求。
23	无机 AMOLED 蒸发源的开发	2,930.00	640.58	2,993.23	已完结	实现蒸发源低的热膨胀和热变形，提升蒸发源的可控性、蒸镀均一性和蒸镀稳定性。	可实现 10-1000nm 膜厚大面积基板上稳定蒸镀≥200 小时	适用于新一代的开发平台，满足无机 AMOLED 蒸镀蒸发源开发。

24	有机电致发光材料的工艺开发	1,050.00	630.67	944.66	已完结	提升收率 20%，缩短工艺周期 40%，提升批次稳定性。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 OLED 材料量产工艺中，进行高效绿色化生产，提升经济效益以及环保效益。
25	OLED 器件超高时间分辨瞬态 EL 特性研究	800.00	811.53	811.53	已完结	深入了解 OLED 运作机制，研究电荷迁移率、响应时间和载流子寿命等载流子动力学机理，建立数据库。	国际先进水平	综合运用瞬态电致发光和延迟电致发光测量来探测有机磷光 OLED 器件发光层内部电荷载流子的运动,从而分析研究其内部发光过程及机理，为高性能磷光材料开发提供理论依据，有助于进一步提升磷光材料性能、提高开发效率。
26	喷墨打印 OLED 材料技术开发	1,500.00	214.08	1,025.81	已完结	实现墨水应用于喷墨印刷技术进行大尺寸 OLED 显示屏的制造。	国际先进水平	喷墨打印 OLED 技术可以提高发光材料利用效率、缩短制造时间、降低制造成本，并能够实现大尺寸 OLED 显示屏的产业发展需求。
合计	/	50,163.12	14,934.98	30,768.79	/	/	/	/

情况说明：根据公司研发项目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年末对在研项目进行全面评估后，公司对“透明聚酰亚胺材料的工艺开发”项目作出终止研究的决定。该项目截止报告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为 75.05 万元。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20	11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3.95	24.2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560.11	3,517.56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9.67	31.9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6
硕士研究生	67
本科	45
专科	2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57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44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13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5
60 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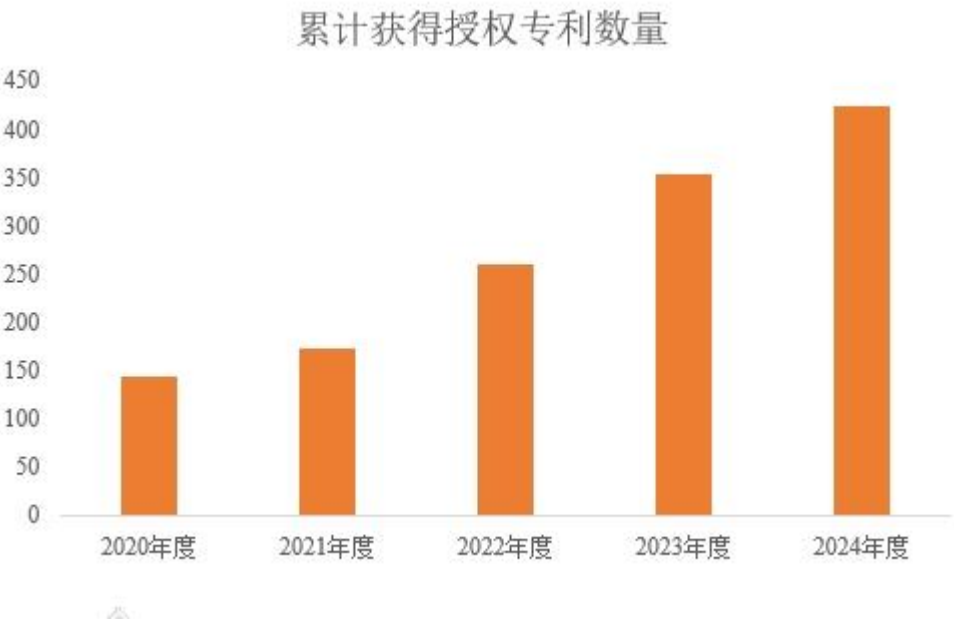
自成立以来，奥来德始终聚焦于 OLED 上游产业链，逐步构建起在该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在 OLED 材料领域，凭借着对研发的持续投入以及对技术难题的不懈攻关，公司成功脱颖而出，成为国内少数既掌握 OLED 材料自主研发核心技术，又具备量产能力的企业之一。

在 OLED 设备领域，奥来德成功攻克了蒸发源的多项关键技术难题，打破了国外长期以来的技术封锁与市场垄断，突破了制约我国 OLED 产业发展的关键瓶颈，为我国 OLED 产业的自主可控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与装备保障。自 2017 年起，奥来德便持续为国内市场提供高性能的 6 代线性蒸发源设备，在国内面板厂商的 6 代 OLED 线性蒸发源招标采购中，奥来德作为唯一的国产供应商，为推动我国 OLED 产业的国产化进程做出了重要贡献。

知识产权布局

在全球 OLED 产业竞争的大格局中，美日韩等发达国家凭借先发优势，在 OLED 显示面板及核心应用材料领域积累了大量的基础专利和关键技术专利，构建起了严密的知识产权保护网络。这些专利全面覆盖了从材料合成、器件结构设计到面板制造工艺等全产业链的关键环节，并且通过交叉许可等方式形成了复杂且难以突破的专利壁垒，给后来进入该领域的企业带来了巨大的技术准入门槛和激烈的市场竞争压力。

面对严峻的知识产权竞争态势，公司聘请了具有丰富国内外知识产权管理经验的资深专家，引领知识产权部门为公司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提供全方位的保障。同时，积极主动地寻求与国内外知名企业、高校及科研院所的专利技术合作机会，先后与吉林大学、长春理工大学、中科院上海有机所、中科院长春光学精密机械与物理研究所、中科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日本半导体能源研究所及日本三菱化学株式会社等建立合作关系，并投入大量的经费和人力资源，持续推动知识产权工作向纵深方向发展。



客户基础与合作

OLED 面板制造行业具有高度的技术密集性和工艺复杂性，面板厂商对原材料供应商的选择极为审慎，一旦确定合作关系，出于对产品质量稳定性和工艺兼容性的考虑，通常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这使得 OLED 材料供应商与面板厂商之间形成了较强的客户粘性。

奥来德凭借在 OLED 材料领域深厚的技术积累、丰富的生产经验以及多项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成果，能够满足不同客户在高端显示、柔性显示等多元化应用场景下的个性化需求，并提供定制化的材料解决方案。在封装材料及 PSPI 材料领域，公司同样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工艺优化，成功打破了国外企业的技术垄断，实现量产。目前，公司已与国内主流面板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实现了客户资源的深度覆盖。

在 OLED 蒸发源设备市场，公司凭借卓越的产品性能、稳定的质量表现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长期占据市场份额首位。基于良好的合作基础和市场口碑，公司先后完成了厦门天马二期和重庆京东方三期追加蒸发源项目的验收工作，并陆续中标绵阳京东方、武汉天马等多个蒸发源设备改造项目。奥来德 6 代蒸发源设备的成功商用，不仅为公司带来了显著的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更为公司的 8.6 代蒸发源设备研发积累了宝贵的技术经验和工程实践数据，对设备快速导入量产线、实现商业化落地提供了强大的市场拉力和技术支撑。在前期技术积累和市场优势的推动下，2025 年 2 月，公司成功中标京东方 8.6 代 AMOLED 生产线项目蒸发源设备订单，标志着公司在 OLED 蒸发源设备技术上取得了重大突破，为公司后续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前瞻性战略布局

奥来德始终秉持着对市场趋势的敏锐洞察力和前瞻性战略眼光，通过深度的市场调研、技术情报分析以及行业专家研讨，精准把握 OLED 产业的技术发展方向和市场需求动态，战略性聚焦于前瞻性技术领域和新兴应用市场。公司依托自身在材料科学和设备制造领域的技术积累与创新能力，通过差异化的产品战略和技术路线，为客户提供高附加值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同时积极拓展细分市场，不断突破行业竞争壁垒，持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

在巩固和提升材料及蒸发源设备核心业务的基础上，奥来德积极布局 OLED 产业链的关键环节。在材料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封装材料、PSPI 材料已成功实现量产并导入主流面板厂商；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正在积极推进其市场推广工作；在设备领域，公司紧跟行业动态，推进 MicroOLED 蒸镀机、钙钛矿蒸镀机等设备的研发与产业化进程。

凭借对 OLED 行业发展趋势的深刻理解和精准把握，奥来德在材料创新和设备研发领域不断突破技术瓶颈，持续拓展业务边界，致力于成为我国 OLED 上游产业链的创新引领者和价值创造者。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知识产权风险：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知识产权对公司的业务发展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如果公司后续发展中出现专利申请失败、知识产权遭到第三方侵害盗用、第三方对公司知识产权提出诉讼等情形，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技术研发创新造成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泄密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技术实力和技术人员是公司所属行业的核心竞争力。如果公司出现技术人员违反职业操守或离职等原因导致泄密核心技术，将对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竞争优势造成冲击。同时，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若流失严重，对生产经营和市场竞争力将带来负面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技术创新节奏风险：OLED 技术持续发展迭代，报告期内，蒸镀法和印刷法等制备工艺不断发展，小分子 OLED 材料和高分子 OLED 材料研发持续推进。若公司研发创新滞后，新开发的产品无法跟上行业的最新发展趋势，将使公司的经营业绩、盈利能力及市场地位面临下滑的风险。

蒸发源产品部分核心原材料依赖进口的风险：因国内相关生产工艺暂时无法满足公司蒸发源产品部分配件的工艺要求，目前公司蒸发源产品所使用的原材料中因瓦合金和加热丝来自进口。其中因瓦合金用于非核心配件生产，有不同国家的不同厂商可供应，而加热丝系核心配件之一且目前能够满足公司产品需求的厂商比较单一，若因不可抗力导致公司无法进口上述原材料或相关厂商停止向公司供货，同时国内仍无其他供应商可提供符合产品需求的原材料，蒸发源产品将面临无法保证目前产品品质或无法顺利完成生产的情形。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管理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等构成。公司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和 2024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1,300.03 万元、22,496.21 万元、23,892.00 万元和 24,037.72

万元，存货金额逐年增长，公司每年末充分考虑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竞争加剧或技术更新导致存货过时，使得产品滞销、存货积压，将导致公司存货跌价风险增加，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和 2024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9,800.28 万元、14,650.54 万元、21,153.44 万元和 19,768.76 万元，公司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用公司营运资金较多。公司主要客户为面板制造商，实力雄厚、信誉良好、坏账风险较小，但如果未来客户信用状况发生恶化，出现重大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情况，将增加公司资金压力，并且导致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增加，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从产线世代发展来看，当前 OLED 面板仍以 6 代 AMOLED 产线占据主导地位，承担着智能手机等小尺寸产品的核心产能。不过，随着显示技术的持续进步以及市场中尺寸显示产品需求的不断增长，OLED 产业正朝着更高世代的产线迈进，8.6 代 AMOLED 产线建设成为重要发展方向。未来有望形成 6 代线满足小尺寸需求、8.6 代线聚焦中尺寸市场的主流产线格局。然而，这一发展进程存在诸多不确定性，若 6 代线受智能手机市场饱和、消费者需求变化等因素影响，面板出货量未能达到预期，或者 8.6 代线因技术难题、资金短缺、供应链协同问题等原因建设进度滞后，都将对面板厂商的生产规划造成冲击，进而减少对蒸发源设备及相关材料的需求，给相关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严重的负面影响。

在专利与市场竞争方面，近年来材料终端产品的部分国外核心专利陆续到期，这一趋势为国内材料厂商带来了重大机遇。专利门槛的降低，使得业内公司能够直接应用到期的专利技术，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创新，研发布局新的专利成果。这可能会吸引更多国内企业涉足 OLED 材料领域。不仅如此，下游面板厂商为了保障自身供应链的稳定、降低成本以及拓展业务领域，也开始向上游材料进行业务布局，可能使公司的经营业绩承受压力。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处于 OLED 行业上游环节，经营业绩受下游面板厂商的投产计划及 OLED 显示行业的市场景气度等多方因素影响。全球经济波动会影响消费者对电子产品的需求，进而减少下游面板厂商的订单，公司作为上游供应商的销售收入和利润可能会受到冲击。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3 亿元，同比增长 3%；其中有机发光材料实现营业收入 3.40 亿元，同比增长 7.05%；其他功能材料实现营业收入 0.23 亿元；蒸发源设备实现营业收入 1.69 亿元，同比下降 15.00%；综合毛利率为 51.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043.28 万元，同比下降 26.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4,527.01 万元，同比下降 40.0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32,816,070.23	517,278,787.20	3.00
营业成本	259,899,633.28	225,208,602.10	15.40
销售费用	14,934,397.60	16,041,186.44	-6.90
管理费用	98,887,202.03	94,979,794.81	4.11
财务费用	-4,735,860.26	-9,711,999.24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22,411,254.35	101,767,402.80	20.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77,917.00	24,589,083.82	161.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68,339.06	-172,749,172.9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88,705.02	-10,209,141.57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产品结构发生变化，新产品生产成本较高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理财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薪酬和研发材料及动力费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材料板块销售收入增长导致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投入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3 年收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32 亿元，主营业务成本 2.60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26	363,094,430.37	197,893,551.69	45.50	14.31	25.53	减少 4.87 个百分点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	169,208,498.00	61,816,135.65	63.47	-15.00	-8.14	减少 2.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有机发光材料	340,009,353.91	177,695,202.58	47.74	7.05	12.72	减少 2.63 个百分点
其他功能材料	23,085,076.46	20,198,349.11	12.5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蒸发源设备	169,208,498.00	61,816,135.65	63.47	-15.00	-8.14	减少 2.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	530,131,574.42	258,591,217.84	51.22	3.36	15.76	减少 5.23 个百分点
境外	2,171,353.95	1,118,469.50	48.49	-42.64	-27.59	减少 10.7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直销	518,341,256.17	251,130,612.06	51.55	2.13	14.44	减少 5.21 个百分点
经销	13,961,672.20	8,579,075.28	38.55	52.15	56.43	减少 1.6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准确把握市场机遇，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积极开拓材料市场。其中有机发光材料实现销售收入 3.40 亿元，同比增长 7.05%，其他功能材料实现销售收入 0.23 亿元，蒸发源设备实现销售收入 1.69 亿元。

公司销售客户主要来源于境内，报告期内境内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9.59%。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采用直销模式，通过直接与客户对接，能够减少销售的中间环节，提高效率，并且更精确地掌握市场需求，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与服务。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
有机发光材料	克	6,708,277.50	5,506,095.00	1,109,972.96	98.80	50.64	126.35
其他功能材料	千克	42,591.73	33,599.72	7,911.42			
蒸发源设备	台	9.00	45.00	8.00	-76.92	7.14	-81.82

产销量情况说明

有机发光材料产销量及库存量指公司自制产成品数量，不包含外购直销数量、研发自用数量及内部交易数量，期末库存量不含发出商品数量。报告期内有机发光材料产销量及库存量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市场订单量增长所致。

蒸发源设备报告期内生产量较上年下降 76.92%，报告期末库存量较上年下降 81.82%，主要原因是蒸发源业务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安排生产计划，根据在手订单及合同约定安排生产，受 6 代线产线建设周期等影响，国内 6 代 AMOLED 产线建设基本已经进入尾声，对蒸发源的需求相对减弱且报告期内销售的蒸发源设备在上年末已生产完毕。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26	外购商品直接销售	1,719.84	8.69	1,708.64	10.84	0.66	占总比例下降 2.15 个百分点
	直接材料	14,725.07	74.41	11,108.40	70.47	32.56	占总比例上升 3.94 个百分点
	辅助材料	413.49	2.09	208.49	1.32	98.33	占总比例上升 0.77 个百分点
	直接人工	1,279.04	6.46	1,382.75	8.77	-7.50	占总比例下降 2.31 个百分点
	制造费用	1,651.91	8.35	1,356.09	8.60	21.81	占总比例下降 0.25 个百分点
	成本总计	19,789.35	100.00	15,764.37	100.00	25.53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	直接材料	3,463.76	56.03	3,784.05	56.23	-8.46	占总比例下降 0.20 个百分点
	直接人工	310.60	5.02	322.69	4.80	-3.75	占总比例上升 0.22 个百分点
	委外加工	1,772.01	28.67	2,211.35	32.86	-19.87	占总比例下降 4.19 个百分点

	制造费用	635.24	10.28	411.21	6.11	54.48	占总比例上升 4.17 个百分点
	成本总计	6,181.61	100.00	6,729.30	100.00	-8.1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上年同期金 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有机发光材料	外购商品 直接销售	1,719.84	9.68	1,708.64	10.84	0.66	占总比例下降 1.16 个百分点
	直接材料	13,431.17	75.59	11,108.40	70.47	20.91	占总比例上升 5.12 个百分点
	辅助材料	226.66	1.28	208.49	1.32	8.72	占总比例下降 0.04 个百分点
	直接人工	1,083.93	6.10	1,382.75	8.77	-21.61	占总比例下降 2.67 个百分点
	制造费用	1,307.92	7.35	1,356.09	8.60	-3.55	占总比例下降 1.25 个百分点
	成本总计	17,769.52	100.00	15,764.37	100.00	12.72	
其他功能材料	直接材料	1,293.91	64.06				无
	辅助材料	186.83	9.25				无
	直接人工	195.12	9.66				无
	制造费用	343.98	17.03				无
	成本总计	2,019.83	100.00				
蒸发源设备	直接材料	3,463.76	56.03	3,784.05	56.23	-8.46	占总比例下降 0.20 个百分点
	直接人工	310.60	5.02	322.69	4.80	-3.75	占总比例上升 0.22 个百分点
	委外加工	1,772.01	28.67	2,211.35	32.86	-19.87	占总比例下降 4.19 个百分点
	制造费用	635.24	10.28	411.21	6.11	54.48	占总比例上升 4.17 个百分点
	成本总计	6,181.61	100.00	6,729.30	100.00	-8.1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业务分为有机发光材料和其他功能材料两类产品，有机发光材料主营业务成本包括外购商品直销、直接材料、辅助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其中，直接材料为产品成本主要组成部分，2024 年和 2023 年分别占有机发光材料总成本的 75.59% 和 70.47%。报告期内有机发光材料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较上年增长 20.91%，主要原因为产品销售量增长及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直接人工金额较上年下降 21.61%，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超额业绩奖励基金计划已到期公司不再计提相关奖金费用所致。

蒸发源设备主营业务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委外加工费用及制造费用。报告期内直接材料、直接人工金额变化不大；委外加工费用较上年下降 19.87%，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委外加

工的主要产品坩埚和喷嘴销售量降低所致。制造费用金额较上年增长 54.4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所售蒸发源产品分摊的固定费用增加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3,281.3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1.2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1,583.59	21.74	否
2	客户二	9,190.90	17.25	否
3	客户三	8,680.29	16.29	否
4	客户四	7,164.55	13.45	否
5	客户五	6,662.03	12.50	否
合计	/	43,281.36	81.23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511.9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8.7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4,015.49	9.23	否
2	吉建（上海）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2,637.90	6.06	否
3	供应商三	2,351.99	5.41	否
4	SUNIC SYSTEM CO.,LTD	1,766.76	4.06	否
5	供应商五	1,739.84	4.00	否
合计	/	12,511.98	28.76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吉建（上海）净化科技有限公司、供应商三、SUNIC SYSTEM CO.,LTD、供应商五，为本报告期新增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分别为 2,637.90 万元、2,351.99 万元、1,766.76 万元、1,739.84 万元。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14,934,397.60	16,041,186.44	-6.90	销售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
管理费用	98,887,202.03	94,979,794.81	4.11	管理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
财务费用	-4,735,860.26	-9,711,999.24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理财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122,411,254.35	101,767,402.80	20.2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薪酬和研发材料及动力费增加所致。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77,917.00	24,589,083.82	161.8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材料板块销售收入增长导致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68,339.06	-172,749,172.91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投入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88,705.02	-10,209,141.57	不适用	主要系 2023 年收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情况说明
------	-------	----------------	-------	----------------	------------------	------

		比例（%）		比例（%）	动比例（%）	
货币资金	320,505,070.26	14.71	477,215,879.53	21.56	-32.84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34,808.22	0.69	-	-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642,044.55	0.08	2,819,464.09	0.13	-41.76	（3）
其他流动资产	23,690,213.99	1.09	13,992,021.82	0.63	69.31	（4）
使用权资产	775,372.44	0.04	2,007,194.75	0.09	-61.37	（5）
开发支出	41,318,983.62	1.90	13,721,736.03	0.62	201.12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04,153.65	0.34	25,592,551.68	1.16	-70.68	（7）
应付票据	12,341,300.00	0.57	-	-	不适用	（8）
合同负债	24,246,666.84	1.11	69,797,963.37	3.15	-65.26	（9）
应付职工薪酬	7,127,874.15	0.33	11,904,271.85	0.54	-40.12	（10）
应交税费	1,465,448.24	0.07	2,753,222.18	0.12	-46.77	（11）
其他应付款	214,950.52	0.01	1,961,581.16	0.09	-89.04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697.12	0.002	453,257.71	0.02	-92.79	（13）
其他流动负债	21,852.85	0.001	4,324,035.47	0.20	-99.49	（14）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1.38	-	-	不适用	（15）
租赁负债	69,341.26	0.003	881,555.85	0.04	-92.13	（16）

其他说明

- （1） 主要系报告期内向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所致。
- （2）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结构性存款所致。
- （3）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保证金及押金所致。
- （4） 主要系报告期内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 （5） 主要系报告期内使用权资产摊销所致。
- （6） 主要系报告期内研究开发项目增加投入所致。
- （7） 主要系前期预付的工程、设备款在报告期内工程陆续完工或设备到货安装所致。
- （8） 主要系报告期内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 （9） 主要系报告期内设备完成客户验收确认收入所致。
- （10） 主要系超额业绩奖励基金计划到期报告期内未计提相关费用所致。
- （11） 主要系报告期内缴纳上一年度企业所得税且期末不存在未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所致。
- （12）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创新人才项目款项所致。
- （13）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租金所致。
- （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结转前期确认的待转销项税额所致。
- （15） 主要系报告期内向中国银行申请贷款所致。
- （16）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租金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959,008.25（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9%。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7,104,726.89	17,104,726.89	银行保函、保证金、未结利息	不能随时动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34,808.22	15,034,808.22	结构性存款	到期前不能提前支取
合计	32,139,535.11	32,139,535.11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00,000.00	65,000,000.00	-97.69%

注：2024 年，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北京显智链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投资，投资总额为 3,000 万元，其中首次出资款为投资总额的 5%（150 万元），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完成首次出资款的实缴。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33,985,656.01	34,808.22	-334,557.88		380,496,000.00	363,996,000.00		50,185,906.35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34,808.22			378,996,000.00	363,996,000.00		15,034,808.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985,656.01		-334,557.88		1,500,000.00			35,151,098.13
合计	33,985,656.01	34,808.22	-334,557.88		380,496,000.00	363,996,000.00		50,185,906.3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苏州盛山维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年7月1日	股权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100.00	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否	主要投资于创新药、医疗器械、生物科技、数字医疗等领域的早期、成		

											长期及成熟期阶段的企业		
北京显智链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4 年 12 月 26 日	股权投资	30,0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有限合伙人	5.00	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否	合伙企业将重点对显示产业、人工智能、大数据、智慧物联、智慧医工、物联网、新能源等相关领域上下游具备成长性、创新性的全阶段的企业（包括在中国设立或运营的未上市企业的股权）进行创业投资、以及创业投资相关的投资、可转债投资等，主要投资地域为中国境内		
无锡复星奥来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年 3 月 10 日	股权投资	140,000,000.00		56,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40.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否	主要投资于新型显示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泛半导体、新材料、新能源、数字经济和医疗大健康	-2,249,800.43	2,926,548.45
合计	/	/	180,000,000.00	1,500,000.00	67,500,000.00	/	/	/	/	/	/	-2,249,800.43	2,926,548.45

其他说明
无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对外投资结构，基于整体发展战略，公司于 2024 年 1 月以 4 元/股向吉林省明亚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转让长春显光芯 8.62%的股权即 250 万股，交易价格共计 10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对长春显光芯的持股比例降为 15.52%。2024 年 2 月以 4 元/股向吉林中科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长春显光芯 4.31%的股权即 125 股，交易价格共计 500 万元，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对长春显光芯的持股比例降为 11.21%。

股权转让累计产生投资收益 1,252.99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14.06%。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直接	间接					
上海升翕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蒸发源设备生产与销售	100		13,015.00	50,319.19	38,547.31	16,933.66	6,960.07
上海珂力恩特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对外贸易	100		200.00	2,655.32	-764.60	7,618.78	-709.46
奥来德（上海）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发光材料生产与销售	100		57,900.00	85,256.57	50,343.10	7,677.76	-1,526.42
奥来德（长春）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光电材料及其相关产品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技术服务	100		3,000.00	6,006.06	3,128.52	-	30.47
吉林 OLED 日本研究所株式会社	研究开发	100		1,421.82	216.10	212.00	-	-271.90
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造、销售	100		6,000.00	5,956.55	5,956.55	-	-39.20
吉林德瑞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造、销售	70		300.00	0.11	-0.04	-	-0.04
奥来德（合肥）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造、销售	100		1,000.00	-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随着全球 OLED 产能投资的加速推进，中国面板厂商的崛起正推动全球 OLED 产能重心从韩国向中国转移。预计到 2025 年，中国 OLED 产能将超越韩国，成为全球最大的 OLED 生产国，这为国内 OLED 上游企业带来了显著的发展机遇。随着国内本土产能布局的逐步完善，叠加 OLED 技术性能优势驱动的需求增长逐渐扩展至全尺寸应用领域，OLED 行业展现出强劲的发展势头。

在 OLED 上游产业链中，材料和设备制造领域的竞争格局相对集中。在材料领域，海外企业凭借先发优势和持续的研发投入，已将其技术积累转化为专利壁垒，形成了较高的准入难度。国内部分企业通过技术研发等途径，在部分细分领域实现了突破，特别是在 OLED 显示技术快速渗透和面板产能向中国转移的背景下，国内 OLED 有机材料企业迎来了国产化替代的重要窗口期。目前，公司已成为少数能够自主生产 OLED 有机发光材料终端产品的厂商之一，成功打破了国外企业在部分关键材料上的垄断局面。

在蒸发源设备领域，早期日本爱发科和韩国 YAS 等国外企业垄断关键技术和市场份额。作为国内蒸发源设备的代表企业，公司成功打破了国外企业在该领域的技术封锁，成为国内面板厂商在 6 代 AMOLED 线性蒸发源招标采购中唯一的国产供应商，极大地提升了国内蒸发源设备产业的自主供应能力和行业地位。在目前国内面板厂商招标采购的 6 代蒸发源设备中，奥来德凭借技术领先优势，市占率远超海外企业。在 8.6 代蒸发源设备方面，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技术水平，自主研发的 8.6 代蒸发源成功中标京东方项目。这一标志性成果不仅充分彰显了公司产品在性能、精度和稳定性等方面的卓越品质，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更重要的是，为公司在后续的市场竞争中构筑起了坚实的技术壁垒和竞争优势，有力地推动了国产蒸发源设备在高世代领域的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当前坚定不移地将重点发展方向锚定在 OLED 关键材料及核心配套设备领域。

在材料业务板块，一方面，深度挖掘并大力开发现有主营产品，以健全 OLED 材料体系、提升材料性能为核心目标，稳固自身的市场优势地位。在封装材料及 PSPI 等材料业务方面，紧密围绕产业技术的前沿发展需求，通过对材料配方的优化、生产工艺的改进等方式，全面提升材料的关键性能指标，从而全方位增强产品的综合竞争力，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公司将针对下一代发光材料及关键高分子功能材料提前进行系统性的技术布局与储备。通过与高校、科研机构开展产学研合作，以及组建内部跨学科的研发团队，深入开展基础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确保公司能够迅速响应并灵活适应未来行业发展的新趋势、新要求，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抢占先机。

在设备业务板块，公司将精准洞察产业发展的趋势和市场的最新需求，不断夯实在蒸发源市场的市场竞争力。同时稳步推进钙钛矿蒸镀机、MicroOLED 蒸镀机的创新发展进程。通过不断丰富产品结构，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助力公司在新型显示行业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即将迎来成立 20 周年与上市 5 周年的重要里程碑。回首过去的发展历程，公司始终坚定地扎根于 OLED 领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稳步前行。自上市以来，公司充分借助资本市场的强劲助力，加速创新步伐，推动业务实现快速发展，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与市场口碑。

当前，OLED 市场呈现出蓬勃向上的发展态势，公司将坚守“硬科技”的核心底色，以实现可持续发展并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材料研发与产业布局

在材料研发方面，公司将采取双轮驱动策略。一方面，持续深入优化现有材料的性能参数，着重提升发光效率与色纯度等技术指标，以精准满足市场对高品质显示的需求；另一方面，大力开展新型材料体系的研发工作，紧密契合高刷新率、高分辨率显示技术的发展趋势，从而不断强化公司在高端显示市场的核心竞争力。

同时，公司将积极拓展 PSPI 材料及封装材料、钙钛矿材料等市场，通过与下游面板厂商建立深度且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不断对产品性能进行优化升级，为后续的市场推广奠定坚实的基础。

设备领域的深耕与发展

在 6 代蒸发源业务方面，公司将全力推进武汉天马、绵阳京东方等重点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为客户及时提供专业、高效且优质的一站式服务，确保项目的顺利推进与圆满完成。同时，积极跟踪尚未招标的产线，提前做好充分的技术与市场准备，以把握潜在的业务机会。

在 8.6 代蒸发源业务上，公司将与京东方技术团队保持深入沟通，携手开展技术研发与产品优化工作。同时，将密切关注市场动态，提前制定完善的应对策略，以有效应对新增市场需求，确保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通过聚焦 8.6 代蒸发源技术的研发创新与市场拓展，以及深耕 6 代蒸发源存量市场，不断提升公司在蒸发源设备领域的技术优势。

研发策略与项目规划

在研发目标上，公司将聚焦于重点产品，开展深度且系统的研发工作，全面提升产品的各项性能指标，以满足 OLED 显示技术不断升级的市场需求；加快推进材料在各类 OLED 产品中的应用进程，推动产品的快速迭代更新，提升产品附加值，同时合理规划并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市场供应能力，以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

在项目申报方面，2025 年作为国家“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以及“十五五”规划的开局谋篇之年，公司将紧紧抓住这一关键时间节点，精心谋划并布局重大项目。积极响应国家发改委“两

新”和“两重”的政策导向，密切跟踪工信部高质量发展项目，积极参与项目申报，争取获得更多的政策支持与资源倾斜。

2025 年对于公司而言，是机遇与挑战并存的一年。公司作为 OLED 领域的关键参与者，将充分发挥自身在前沿显示技术研发、先进制造工艺、广泛市场渠道以及深厚行业经验等多维度的综合竞争优势，为 OLED 行业的发展贡献力量。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及时完成董监高换届工作，确保公司治理规范、透明、有效。

（一）控股股东及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始终恪守法律法规，严格规范自身行为，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亦不存在违规占用资金、违规担保等行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完全独立，以确保公司运营的规范性。

（二）股东及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确保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同时通过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等机制，切实保障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及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成员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能够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多元化的思路和建议。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1 次董事会，全体董事均能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严格按照议事规则履职，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四）监事及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 2 名职工监事。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8 次监事会，对公司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等情况进行了全面监督和核查，有效提升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五）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信息及时、准确、完整地传递给投资者。在日常工作中，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等多种形式，切实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同时，公司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持续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与支持。

通过以上措施，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为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05-16	http://www.sse.com.cn	2024-05-17	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5 月 1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轩景泉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60	2005.06	2027.05	34,774,768	45,374,471	10,599,703	询价转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52.08	否
马晓宇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18.04	2027.05	23,520	32,928	9,408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03.02	否
王辉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18.04	2027.05	31,360	43,904	12,544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03.02	否
	董事			2024.05							
轩菱忆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女	36	2024.05	2027.05	15,439,278	19,960,135	4,520,857	询价转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84.41	否
李明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21.03	2027.05	7,850	10,990	3,14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0.78	否
汪康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23.11	2027.05	0	0	0	-	57.30	否
陈平	独立董事	男	46	2024.05	2027.05	0	0	0	-	5.40	否
范勇	独立董事	男	48	2024.05	2027.05	0	0	0	-	5.40	否
张奥	独立董事	女	37	2024.05	2027.05	0	0	0	-	5.40	否

曲志恒	副总经理	男	45	2018.04	2027.05	30,870	43,218	12,348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11.62	否
文炯敦	副总经理	男	50	2021.03	2027.05	11,760	16,464	4,704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12.50	否
刘成凯	副总经理	男	40	2024.05	2027.05	55,125	77,175	22,05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77.57	否
	监事			2017.05	2024.05						
彭勃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37	2024.05	2027.05	0	0	0	-	85.47	否
郑宇	董事会秘书	男	36	2024.07	2027.05	0	0	0	-	41.94	否
赵贺	职工代表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18.04	2027.05	27,930	39,102	11,172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0.44	否
	监事会主席			2021.03							
秦翠英	监事	女	42	2024.05	2027.05	0	27,479	27,479	二级市场买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4.98	否
王金鑫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1	2018.04	2027.05	0	0	0	-	51.72	否
张鹏	监事	男	49	2018.04	2027.05	0	0	0	-	50.01	否
李贺	监事	女	38	2021.03	2027.05	0	0	0	-	44.44	否
林文晶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2019.02	-	108,466	151,852	43,386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9.80	否
钱海涛	核心技术人员	男	63	2017.08	-	0	0	0	-	41.08	否
詹桂华 (离任)	财务负责人	女	56	2005.08	2024.05	737,177	870,048	132,871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大宗交易	48.34	否
	董事			2008.11							
	副总经理			2013.02							
王艳丽 (离任)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9	2013.02	2024.05	717,864	1,078,310	360,446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二级市场买卖	49.5	否
李斌（离任）	独立董事	男	61	2019.11	2024.05	0	0	0	-	4.57	否
赵毅（离任）	独立董事	男	57	2019.11	2024.05	0	0	0	-	4.57	否

冯晓东 (离任)	独立董事	男	56	2019.11	2024.05	0	0	0	-	4.57	否
-------------	------	---	----	---------	---------	---	---	---	---	------	---

*1.因截至 2024 年 7 月，郑宇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董事会指定暂由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轩菱忆女士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7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董事会秘书正式履职的公告》。

2.以上持股数为直接持股数。

3.新任董监高薪酬为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薪酬总额。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轩景泉	1990 年 5 月至 1992 年 5 月任内蒙古工学院锻压研究室教师，1992 年 5 月至 1998 年 7 月任长春三友模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8 年 7 月至 1999 年 1 月任长春长江路电脑科技商品经营开发区管委会招商处处长，1999 年 1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长春信息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5 年 1 月至 2023 年 9 月历任吉林中路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监事、董事长，2005 年 6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奥来德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08 年 11 月至今任奥来德董事长兼总经理。
马晓宇	2008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历任奥来德研发工程师、市场专员、专利中心主任、项目办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奥来德监事，2018 年 4 月至今任奥来德董事、副总经理。目前兼任子公司上海升翕监事、珂力恩特董事、奥来德（佛山）董事。
王辉	2008 年 4 月至 2019 年 1 月历任奥来德生产研发工程师、生产部副经理、生产部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奥来德监事，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奥来德董事，2018 年 4 月至今任奥来德副总经理，2024 年 5 月至今任奥来德董事。目前兼任子公司奥来德（上海）董事、奥来德（长春）董事、总经理。
轩菱忆	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审计员，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产品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奥来德董事，2016 年 5 月至 11 月任奥来德监事，2016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高新支行行长助理，2019 年 10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高新支行行长。2021 年 4 月至今任奥来德投资总监，2024 年 5 月至今任奥来德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目前兼任子公司奥来德长新总经理。
李明	2010 年 8 月至 10 月任职于山东鲁南制药厂，2010 年 10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奥来德生产部职员，2013 年 6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奥来德生产部副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奥来德生产部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任奥来德董事。
汪康	2011 年 5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吉林省石油化工设计研究院研究分院研发工程师，2013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奥来德研发部研发组长，2017 年 1 月至今历任奥来德研发部研发副经理、研发部经理、研发部副总监、研发部总监，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奥来德董事。
陈平	2008 年 7 月至 2011 年 9 月担任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讲师，2011 年 9 月至 2016 年 9 月担任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副教授，2016 年 10 月至 2022 年 8 月担任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2022 年 8 月至今担任烟台大学物理与电子信息学院教授。2024 年 5 月至今任奥来德独立董事。
范勇	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9 月担任吉林大学化学学院讲师，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9 月担任中科院长春应化所稀土国家重点实验室博士后，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3 月担任日本香川大学工学部博士后，2008 年 9 月至 2018 年 9 月担任吉林大学化学学院副教授，2018 年 9 月至今担任吉林大学化学学院教授。2024 年 5 月至今任奥来德独立董事。

张奥	2018 年 9 月至 2022 年 12 月担任吉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2018 年 10 月至 2021 年 9 月担任大连理工大学与大连永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联合培养博士后，2023 年 1 月至今担任吉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2024 年 5 月至今任奥来德独立董事。
曲志恒	2001 年 8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长信华天科技公司出纳，2008 年 4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长信华天科技公司办公室主任、出纳，2010 年 6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吉林中路办公室主任，2010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奥来德办公室职员，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奥来德综合部副主任，2013 年 3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奥来德监事会主席，2013 年 2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奥来德行政部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奥来德董事，2018 年 4 月至今任奥来德副总经理。目前兼任子公司奥来德（上海）监事、珂力恩特董事。
文炯敦	2003 年 11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 NessDisplayCo.Ltd(韩国/新加坡)助理经理，2006 年 11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 DONGJINSEMICHEMCO.LTD.(韩国)助理经理，2009 年 12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 ANWELLPrecisionTechnology(HK)Ltd.(中国香港/东莞)高级经理，2013 年 9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 EYEDISCo.,Ltd 研究所所长，2016 年 9 月至今历任子公司上海升翕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任奥来德副总经理。目前兼任子公司上海升翕董事。
刘成凯	2010 年 7 月至 2024 年 5 月历任奥来德生产升华工程师、销售工程师、销售副经理、市场部经理、市场总监，2017 年 5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奥来德监事，2024 年 5 月至今任奥来德副总经理。目前兼任子公司奥来德（长春）监事、奥来德（合肥）总经理兼董事、珂力恩特董事长、总经理。
彭勃	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奥来德生产部门量产组长，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奥来德办公室部门副主任，2017 年 8 月至今任子公司上海升翕副总经理，2024 年 5 月至今任奥来德副总经理。目前兼任子公司珂力恩特监事。
郑宇	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河北省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证券部证券事务专员，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河北省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部经理，2019 年 10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主任，2021 年 6 月至今任奥来德证券部经理，2024 年 7 月至今任奥来德董事会秘书。
赵贺	2012 年 5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天津）有机合成工程师，2012 年 7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研究员助理，2012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奥来德质检部工程师，2016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奥来德质检部副经理，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奥来德质检部经理，2018 年 4 月至今任奥来德监事，2021 年 3 月至今任奥来德监事会主席。
秦翠英	2010 年 7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奥来德市场部专员，2016 年 11 月至今任奥来德市场部副经理、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奥来德封装事业部部长，2024 年 5 月至今任奥来德监事。目前兼任子公司吉林德瑞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王金鑫	2007 年 7 月至 2017 年在奥来德（奥来德有限）市场部、财务部、采购部任职，自 2018 年开始担任奥来德采购部经理，2018 年 4 月至今任奥来德监事。
张鹏	2005 年 3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日立软件系统工程师，2011 年 3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上海才望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销售经理，2012 年 10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天津凯迪迪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课长，2013 年 6 月至今任奥来德日本事业部部长，2018 年 4 月至今任奥来德监事。目前兼任子公司吉林 OLED 日本研究所株式会社社长。
李贺	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奥来德生产部职员，2013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奥来德项目办职员，2016 年 11 月至今历任奥来德项目办副主任、项目办（长春）主任，2021 年 3 月至今任奥来德监事。
林文晶	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及技术整合部门工程师职务，2014 年 5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珂力恩特项目部

	经理，2017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上海升翕项目部经理，2019 年 2 月至今任子公司奥来德（上海）副总经理。
钱海涛	1985 年 7 月至 1994 年 8 月任长春发电设备总厂工艺科工艺员、设计科主设计师，1994 年 8 月至 1999 年 2 月任吉林省电力机械总公司电站设备处处长，1999 年 2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吉林省华能电站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7 年 8 月至今任子公司上海升翕质检部兼外协部经理。
詹桂华 (离任)	1990 年 7 月至 1991 年 10 月任农安县财政局科员，1991 年 11 月至 1999 年 8 月任长春华联商厦会计，1999 年 9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长春高斯达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会计，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奥来德有限财务负责人，2008 年 11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奥来德董事、财务负责人，2013 年 2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奥来德副总经理，2024 年 5 月至今任奥来德顾问。
王艳丽 (离任)	1999 年 7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长春信息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办文员，2005 年 5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长春信息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办主任，2008 年 5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奥来德有限总经办主任，2008 年 11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奥来德总经办主任，2008 年 11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奥来德监事，2013 年 2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奥来德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4 年 5 月至今任奥来德顾问。
李斌 (离任)	1986 年 7 月至 1988 年 8 月任白求恩医科大学助教，1991 年 7 月至 1994 年 8 月任吉林省环境保护研究所工程师，1994 年 9 月至 1999 年 12 月攻读博士、在博士后流动站工作，2000 年 2 月至 2003 年 7 月在香港大学任研究助理，2003 年 8 月至今任中国科学院长春光学精密机械与物理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19 年 11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奥来德独立董事。
赵毅 (离任)	1994 年至今历任吉林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19 年 11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奥来德独立董事。
冯晓东 (离任)	1995 年 7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标准部科员、副主任，助理会计师、会计师；2003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业务监管部副主任、主任、会计师；2011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业务监管部主任、非领导职务六级职员、高级会计师；2018 年 1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高级会计师、正高级会计师；2024 年 9 月至今任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正高级会计师；2019 年 11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奥来德独立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担任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轩景泉	长春巨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11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长春巨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轩菱忆	上海显光芯	董事长	2023-02	
轩菱忆	长春显光芯	董事长	2023-12	
刘成凯	上海显光芯	董事	2023-02	
林文晶	上海显光芯	董事	2023-02	
林文晶	长春显光芯	董事	2023-12	
曲志恒	吉林广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1-03	
王艳丽（离任）	上海庆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1-11	2024-10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制定和审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严格依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要求，结合行业特点、地区薪酬水平及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科学制定薪酬方案。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岗位职责领取相应薪酬；独立董事则按固定标准领取董事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年报披露数据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649.05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92.99
---------------------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辉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轩菱忆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选举、聘任	换届选举、工作需要
陈平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张奥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范勇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秦翠英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刘成凯	监事	卸任	任期届满
刘成凯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彭勃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郑宇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需要
王艳丽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卸任	任期届满
詹桂华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卸任	任期届满
冯晓东	独立董事	卸任	任期届满
赵毅	独立董事	卸任	任期届满
李斌	独立董事	卸任	任期届满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4-02-02	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4-03-15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4-04-18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17 项议案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24-04-25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等 4 项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05-16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等 10 项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07-12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超额业绩奖励基金分配及发放方案〉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07-31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08-22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09-03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10-24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11-22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轩景泉	否	11	11	6	0	0	否	1
马晓宇	否	11	11	7	0	0	否	1
王辉	否	7	7	5	0	0	否	1
轩菱忆	否	7	7	6	0	0	否	1
李明	否	11	11	5	0	0	否	1
汪康	否	11	11	8	0	0	否	1
陈平	是	7	7	6	0	0	否	1
范勇	是	7	7	6	0	0	否	1
张奥	是	7	7	6	0	0	否	1
王艳丽 (离任)	否	4	4	2	0	0	否	1
詹桂华 (离任)	否	4	4	2	0	0	否	1
冯晓东 (离任)	是	4	4	4	0	0	否	1
赵毅 (离任)	是	4	4	4	0	0	否	1
李斌 (离任)	是	4	4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第五届：张奥（主任委员）、陈平、李明 第四届：冯晓东（主任委员）、李斌、李明
提名委员会	第五届：范勇（主任委员）、陈平、轩景泉 第四届：李斌（主任委员）、赵毅、轩景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五届：陈平（主任委员）、张奥、轩菱忆 第四届：赵毅（主任委员）、冯晓东、王艳丽
战略委员会	第五届：轩景泉（主任委员）、范勇、马晓宇 第四届：轩景泉（主任委员）、李斌、马晓宇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1-24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
2024-04-08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等 9 项议案	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
2024-04-22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
2024-05-1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
2024-07-08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超额业绩奖励基金分配及发放方案〉的议案》	除关联委员回避表决外，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
2024-08-12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
2024-10-21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4-22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
2024-05-1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等 4 项议案	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4-08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除关联委员回避表决外，以上议案	-

	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获得一致通过	
2024-07-08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超额业绩奖励基金分配及发放方案>的议案》	除关联委员回避表决外,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
2024-11-18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4-08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4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0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47
销售人员	33
技术人员	120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85
合计	50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7
硕士	111
本科	251
专科	88
专科以下	44
合计	50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全面、深入地对地区及行业平均薪酬水平展开调研分析，在此基础上，审慎制定了与公司实际发展阶段和战略规划相匹配的薪酬考核评价体系。该体系旨在为公司员工提供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福利组合，通过合理的薪酬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创新创造能力，进而有效提升公司整体用工效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紧密围绕企业文化内涵以及人才发展战略需求，精心策划并制定了兼备针对性与专业性的培训计划。培训计划致力于搭建起一套科学、完善的人才培养长效机制。通过系统性、持续性的培训举措，助力员工不断拓展专业知识边界，精进业务技能，为公司储备坚实的人才力量。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99088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188.05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2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51,760,037.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432,815.87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7.2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51,760,037.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7.24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432,815.87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88,664,891.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73,363,093.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73,363,093.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08,580,561.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251.7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369,289,564.2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24.47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202,417 股	1.06	86	17.17	7.49

1.标的股票数量占比为占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四舍五入所得。

2.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为占报告期末公司总人数的比例四舍五入所得。

3.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于报告期内终止，因此未在上表体现，此外，因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故对相关数据进行调整。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11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及作废处理 2021 年、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下同。

4.股权激励相关信息均以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的议案和最新披露的公告为准。下同。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202,417	0	0	0	7.49	1,174,023	0

注：1.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为方案实施至报告期末未归属、未作废数量，已根据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2.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为方案实施至报告期末未归属、未作废数量。

3.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为方案实施至报告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未达到	-7,557,798.95
合计	/	-7,557,798.95

注：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支付本期记入成本费用 6,059,550.99 元；因未达成激励计划业绩条件，本期将已确认的成本费用 13,617,349.94 元予以冲回；综上，本期股份支付费用减少 7,557,798.95 元。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1 年、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11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及作废处理 2021 年、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紧密围绕运营管理的实际情况与战略发展目标，为高级管理人员构建了科学且合理的绩效考核体系。该体系从多个关键维度出发，综合运用定量与定性的评估方式，能够精准且全面地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完成度、业绩成果以及对公司战略的贡献等方面进行客观评价。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章程》《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等规定，以严谨的制度流程、科学的管控方法，实现了对子公司运营的全流程、多维度精细化管理与约束。报告期内，各子公司与公司总部始终保持高度战略协同，沟通顺畅，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严格恪守既定规范与流程。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作为一家上市公司，公司高度重视 ESG 战略，将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公司治理三大维度全方位、多层次地融入到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积极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工作迈向新台阶。

环境保护

公司始终将守护生态环境视为重要使命，坚定不移地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在日常生产运营过程中，公司最大程度地降低生产活动对环境的负面影响，不断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减少污染物排放。此外，公司积极开展技术创新，努力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的有机统一。同时，公司还通过组织丰富多样的培训与宣传活动，在全公司范围内广泛传播节能环保理念，营造浓厚的绿色发展氛围，让环保意识深入人心，成为每一位员工的自觉行动。

社会责任

在员工权益保障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劳动用工管理，致力于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同时，不断完善员工福利体系，合理提升员工薪酬待遇，丰富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让员工在工作中获得更多的归属感、获得感和满足感。

对于股东、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方，公司始终坚持合规治理、诚信经营的原则，切实保障各方的合法权益。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主动投身社会公益事业，为社会发展贡献力量，提升企业的社会价值。

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清晰界定各治理主体职责，强化权力制衡，规范信息披露，完善内控与风险管理体系，为公司的稳健运营提供有力保障。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754.55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不适用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消耗的资源能源主要是水、电能等，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等。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能源资源消耗主要包括电能、水等。公司通过不断优化工艺流程，践行绿色办公理念，全面提升员工环保意识，最大限度降低资源消耗。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法和节能减排的有关规定，公司在运营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以及当地地方法律法规，遵守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环境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在生产经营中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发生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对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严格按照相关环境保护法规进行处理。

材料：

(1) 废水处理：

所排放的废水为纯水制造废水、清洗废水、研发工艺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其中纯水制造废水、职工生活污水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再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长春农安经济开发区/上海市金山区排海公司污水处理厂，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研发工艺废水、清洗废水经收集贮存后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2) 废气处理：

研发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甲苯、氨、萘胺等组成），经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效率 70%）处理后，经由沿厂房楼体设置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应标准限值要求。研发过程中受工艺条件限制，对灰尘数量要求较高，故需采用密封结构设置研发厂房，并设置负压系统，因此无组织形式散失的污染物极小，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3) 噪声处理:

在满足工艺的前提下, 选用功率小, 噪声低的设备, 并在风机等气动性设备上安装相应的消声装置; 将噪声较大的水泵等设备尽可能置于室内以防止噪声的扩散与传播, 通过以上措施的实施, 厂界外 1m 处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的要求。

(4) 固体废物处理:

运行后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有机溶剂、废试剂瓶、废硅胶、废活性炭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进行分类。废有机溶剂、废试剂瓶、废硅胶、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要求短暂贮存后交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处理。经分类处理后, 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集中收集清运, 统一处理。

设备:

(1) 废气防治方案: 生产期间无废气排放。

(2) 废水防治方案: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污水经统一处理达标后, 排入市政污水管道。

(3) 固体废弃物防治方案: 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生产制作的多余不锈钢、合金和职工生活垃圾。生产制作产生的固废均有专业单位回收, 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4) 噪声防治方案: 在生产过程中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行时会发出噪声, 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在工艺技术条件允许的情况下, 尽量选择低噪音设备, 对一些高噪音源设备安装消音、减震装置; 车间采用双层隔音门窗, 同时采取多种处理方式联合降噪, 治理之后的厂界噪音均符合标准, 不会产生扰民噪声。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相关工作, 根据《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结合企业实际生产情况制定了内部环保管理制度, 均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 (单位: 吨)	4.1
减碳措施类型 (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企业清洁生产, 减少碳排放。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新型显示产业是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关键组成部分，在新型显示产业的众多细分领域中，OLED 行业作为核心赛道备受瞩目。OLED 凭借自发光、高对比度、广视角、快速响应等卓越性能优势，在显示领域占据重要地位。

国家高度重视 OLED 行业的发展。为推动其健康发展，从顶层设计层面不断发力，密集出台了一系列详实且具有针对性的产业发展规划。这些规划聚焦关键技术的自主可控、产业生态的协同完善以及产品的创新迭代等关键环节，为 OLED 行业的稳健发展提供了全方位、多层次的政策保障与引导。

然而，在 OLED 材料市场，长期存在着国外企业高度垄断的局面。尤其是在有机发光材料等核心领域，国外企业凭借先发优势和深厚的技术积累，牢牢掌控着关键技术和市场份额。这导致国内 OLED 相关产业在发展初期面临着严峻的技术瓶颈，同时也存在供应链安全隐患。不过，国内企业经过多年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攻坚，成功实现了突破。目前，公司产品在材料纯度、发光效率、稳定性等关键性能指标上，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显著增强了国内 OLED 材料产业的自主供应能力。

在 OLED 显示设备领域，蒸发源是面板制造的核心关键设备，具有技术难度大、研发周期长的特点。公司凭借其自主研发的高精度、高稳定性蒸发源技术，成功打破了国外企业在该领域长期的技术封锁和市场垄断。

2025 年 2 月，奥来德在京东方 8.6 代线蒸发源招标中成功中标。这一成果极大地推动了我国 OLED 显示设备的国产化进程，为提升国内 OLED 产业的自主可控能力和全球竞争力，贡献了不可或缺的关键力量。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不适用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不适用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重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从设备、运行、信息资产和人员四方面构建信息安全保护制度。

设备上，选用领先加密设备和防护装置，组建专业维护团队，定期检测，防止设备故障导致数据泄露。运行环节，实时监测网络流量，识别异常行为，严格权限管理，采用多因素身份认证，防止内部人员越权访问。针对信息资产，公司实施分类分级管理，按数据敏感程度制定防护策略，加密重要数据，建立异地备份机制，保障业务连续性。人员管理上，将信息安全培训纳入年度计划，针对新老员工设计不同课程，涵盖法规政策、操作规范等内容，通过多种方式提升员工意识与技能。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12.50	1.2024 年 11 月公司向吉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捐赠 0.5 万元，用于“卫国戍边”边境地区资助项目。 2.2024 年 3 月公司向上海市金山区高新区红十字会捐款 5 万元。 3.2024 年 4 月公司向上海市金山区高新区红十字会捐款 7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10.00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甘肃陇粉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扶贫农产品 6.89 万元；购买西和县润泉食品有限公司扶贫农产品 3.11 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0.00	
其中：资金（万元）	10.00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甘肃陇粉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扶贫农产品 6.89 万元；购买西和县润泉食品有限公司扶贫农产品 3.11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权益保护，将其作为公司治理的重要内容。在信息披露方面，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建立健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通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多种形式，全面、详细地披露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重大事项等关键信息，帮助股东及时了解公司运营动态。此外，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状况和发展战略，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政策。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积极实施现金分红，使股东能够分享公司发展成果，增强股东对公司的信心。

公司始终秉持诚信经营理念，高度重视债权人权益保护。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公司严格履行债务合同约定，通过稳健的经营策略和有效的财务管理，保持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为债权人的资金安全提供坚实保障。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全力保障员工权益，建立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制度，建立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27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5.39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210.4374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01

- 1.上述员工持股数量为通过 IPO 前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长春巨海）所持有的股份情况。
- 2.上述员工持股不包含员工自行从二级市场购买的公司股份。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合规经营理念，与供应商、客户建立并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

供应商方面，公司践行“阳光采购”理念，通过不断完善采购制度、流程及科学的供应商管理评价体系，与供应商共赢发展。客户方面，公司坚持围绕客户需求，向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完善地服务，做到全流程闭环，充分保护客户权益。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自创立伊始，公司便将质量管控视为核心工作，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与财力资源。公司积极借鉴海外优秀企业先进的质量管理理念，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发展需求，精心构建起一套全面、

科学且高效的质量管理体系。得益于公司完善的质量管控体系以及对各项质量标准的严格执行，公司的客户满意度得以长期维持在较高水平。

(十)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致力于全方位提升知识产权保护能力，一方面，强化内部防御机制。与员工签订严格的保密协议，明确规定员工在科研开发过程中的知识产权归属、保密义务以及侵权责任等关键职责，通过定期组织知识产权培训与法律知识讲座，不断增强员工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和法律素养，使知识产权保护理念深入人心。另一方面，积极拓展对外权利维护能力。组建专业的知识产权管理团队，密切关注国内、国际市场的知识产权竞争态势，深入研究竞争对手的专利布局和技术发展方向，及时调整公司的专利申请策略和维权方案。同时，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专利管理制度，对专利申请、维护、运营等各个环节进行精细化管理，为公司的创新发展保驾护航。

(十一)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有党员 30 余名，在党支部书记的有力引领和精心组织下，积极开展了一系列形式丰富、意义深刻的活动。如组织党员们前往革命圣地延安进行游学，让党员们实地感受革命先辈们的奋斗历程，汲取精神力量。通过一系列党建活动的开展，有效提升了党员职工的政治素养，增强了企业的凝聚力与向心力，使党建工作与企业的科研创新、生产经营深度融合。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4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2024 年 5 月 31 日、2024 年 9 月 12 日、2024 年 11 月 1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 是 ☐ 否	具体详见公司官网 http://www.jl-oled.com/ 投资者关系专栏。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证监会相关指导文件精神，始终秉持“以投资者为核心”的工作理念。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且简明清晰、通俗易懂的标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能够获取全面、准确的公司信息，杜绝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通过电话、现场调研、E 互动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密切且良好的沟通，不断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致力于构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好互动关系，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为资本市场的健康发展贡献力量。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通过高质量的信息披露，切实维护所有投资者的知情权，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和了解，促进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持诚信经营理念，持续完善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管理体系。本年度重点优化了《诚信廉洁管理制度》，新增《员工商业行为准则》等制度文件，明确禁止任何形式的利益输送、权钱交易及滥用职权行为。通过制度约束、文化宣导与监督问责相结合，有效防范了内部贪腐风险，保障了企业健康运营环境。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轩景泉、轩菱忆、李汲璇及轩景泉控制的企业长春巨海	详见备注一	2020-03-26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四十二个月内；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轩景泉、马晓宇、詹桂华（离任）、王艳丽（离任）、王辉、曲志恒	详见备注二	2020-03-26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八个月内；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离职后半年内；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股份限售	李洪珍、于丰恺	详见备注三	2020-03-26	是	-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股监事、赵贺、王金鑫、张鹏、刘成凯（目前担任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四	2020-03-26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离职后半年内；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股核心技术人员轩景泉、马晓宇、王辉、赵贺、彭勃、李明、汪康、林文晶	详见备注五	2020-03-26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离职后六个月内；锁定期满之日起四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轩景泉、轩菱忆、李汲璇及轩景泉控制的企业长春巨海	详见备注六	2020-03-26	是	锁定期届满后；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发行前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南海、杭州南海，绿河晨晟、绿河睿能、国芳集团、宁波燕园，大阳日酸	详见备注七	2020-03-26	是	锁定期满后； 锁 定 期 满 后 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奥来德	详见备注八	2020-03-26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轩景泉、轩菱忆、李汲璇	详见备注九	2020-03-26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轩景泉、轩菱忆、李汲璇	详见备注十	2020-03-26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十一	2020-03-26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轩景泉、轩菱忆、李汲璇	详见备注十二	2020-03-26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十三	2020-03-26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奥来德	详见备注十四	2020-03-26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轩景泉、轩菱忆、李汲璇	详见备注十五	2020-03-26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十六	2020-03-26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奥来德	详见备注十七	2020-03-26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轩景泉、轩菱忆、	详见备注十八	2020-03-26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李汲璇及轩景泉控制的企业长春巨海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十九	2020-03-26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前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南海、杭州南海，绿河晨晟、绿河睿能、国芳集团、宁波燕园，大阳日酸	详见备注二十	2020-03-26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轩景泉、轩菱忆、李汲璇	详见备注二十一	2020-03-26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前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和企业股东，以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二十二	2020-03-26	是	存在关联关系期间及关联关系终止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对发行人存在重大影响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轩景泉、轩菱忆	详见备注二十三	2022-11-01	是	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二十四	2022-11-01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详见备注二十五	2022-11-01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一：①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亦不由发行人回购本次发行前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本企业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格，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收盘价将进行相应的调整）。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承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

②若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本企业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最低减持价格将相应调整）。

③本人在持有发行人 5%股份及以上期间及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企业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轩景泉控制的企业期间，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或者恢复上市前，本人/本企业不得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

④在本人/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本企业承诺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⑤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承诺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备注二：①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亦不由发行人回购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前离职的，仍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

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格，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收盘价将进行相应的调整）。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承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②在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仍应遵守前述限制性规定。

③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

④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最低减持价格和数量将相应调整）。

⑤本人在作为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期间，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或者恢复上市前，本人不得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

⑥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承诺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⑦本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承诺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备注三：所持股份锁定期、股份转让及减持将严格按照公司王艳丽、詹桂华的承诺执行。

备注四：①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亦不由发行人回购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②在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仍应遵守前述限制性规定。

③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

④本人在作为发行人监事期间，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或者恢复上市前，本人不得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

⑤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承诺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⑥本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承诺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备注五：①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及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亦不由发行人回购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前离职的，仍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

②前述锁定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前述每年转让比例累计使用。

③如本人同时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其他锁定期承诺，且该锁定期承诺时间久于或高于本承诺项下锁定安排的，还应当遵守其他锁定期承诺。

④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人同意对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⑤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承诺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⑥本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承诺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备注六①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关于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及转让的有关承诺；

②本人/本企业对未来发行人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锁定期满后一定期间内将继续持有发行人股份；

③在本人/本企业所持发行人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如本人/本企业计划减持，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中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具体方式如下：

A.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非公开转让等其他监管机构认可的方式；

B.减持价格：本人/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将结合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等确定；若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本企业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最低减持价格将相应调整）；

C.减持期限：本人/本企业将根据届时证券市场情况、本人/本企业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减持计划，择机进行减持；

D.减持比例：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合计不超过本人/本企业在首次公开发行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数的 25%。（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

④若本人与长春巨海在发行人上市后合计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且拟减持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再实施减持计划；

⑤如以上承诺事项未被遵守（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发行人并同意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前述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以上股份不包括本人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发行人股份。

备注七：①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关于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及转让的有关承诺；

②本企业对未来发展前景充满信心，锁定期满后一定期间内将继续持有发行人股份；

③在本企业所持发行人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如本企业计划减持，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中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具体方式如下：

A.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非公开转让等其他监管机构认可的方式；

B.减持价格：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将结合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等确定；

C.减持期限：本企业将根据届时证券市场情况、本企业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减持计划，择机进行减持；

D.减持比例：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所减持的发行人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全部股份。

④若本企业在发行人上市后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且拟减持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再实施减持计划；

⑤如以上承诺事项未被遵守（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发行人并同意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企业未将前述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以上股份不包括本企业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发行人股份。

备注八：（1）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九：（1）本人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十：（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备注十一：（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发行人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3)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 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 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如发行人进行股权激励，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 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8)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十二：（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2）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9）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备注十三：（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提出或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2）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上，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备注十四：（1）本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可能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本公司股

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十五：（1）本人承诺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可能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依法督促发行人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若股份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十六：（1）本人承诺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十七：（1）如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本公司已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本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①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或未能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影响；②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

备注十八：（1）如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人/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3）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本企业承诺依照法律、法规及部门规范性文件承担法律责任。

备注十九：（1）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将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2）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有权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对本人进行现金分红（如有），停发本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或津贴，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

上述约束措施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失去效力。

备注二十：（1）如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承诺依照法律、法规及部门规范性文件承担法律责任。

备注二十一：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均未开发、生产、销售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自本承诺出具日始，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将不开发、生产、销售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将通过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备注二十二：1、承诺人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督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本次发行及上市文件中披露的关联交易外（如有），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在发行人上市以后，承诺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与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发行人的公司章程，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并在未来条件成熟时尽快采取适当措施消除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届时发生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公平交易，严格履行法律和发行人公司章程设定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并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绝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

4、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益，不会通过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如承诺人违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了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承诺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法律责任，赔偿发行人因此遭受的损失，以使发行人恢复到未遭受损失之前的经济状态。

6、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上述承诺在承诺人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期间及关联关系终止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对发行人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备注二十三：认购人此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乙方所取得的甲方本次发行的股票因甲方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式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认购人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发行人要求就本次发行中认购的股票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票锁定事宜。

备注二十四：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对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以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本人违反或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如本人违反或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前，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制定新的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相关规定的，本人承诺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备注二十五：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本人违反或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如本人违反或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前，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制定新的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相关规定的，本人承诺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楠、王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000
财务顾问	不适用	-
保荐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6,000

1. 申万宏源原定持续督导期间为自上市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根据发行需要，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相关规定，由广发证券承接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2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5,000,000.00	130,000,000.0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4,996,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99,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信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3.10	未终止	自有资金	银行		固定	3.30%	1,790,250.00		30,000,000.00	0	是	否	
中信银行长春高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6.3	未终止	自有资金	银行		固定	2.50%	722,222.24		50,000,000.00	0	是	否	
中信银行长春高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6.12	未终止	自有资金	银行		固定	2.50%	690,972.24		50,000,000.00	0	是	否	
中国银行上海金山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4.10.16	2025.1.16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	1.1%-2.1%	41,589.04	41,589.04	15,000,000.00	0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8 月 28 日	1,144,042,394.00	1,060,238,400.37	677,300,000.00	382,938,400.37	1,068,061,851.07	366,339,738.99	100.74	95.67	25,756,266.79	2.43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8 月 7 日	91,456,033.53	88,987,600.33	88,987,600.33	-	89,087,405.47	-	100.11	-	-	-	
合计	/	1,235,498,427.53	1,149,226,000.70	766,287,600.33	382,938,400.37	1,157,149,256.54	366,339,738.99	/	/	25,756,266.7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大于 100%，主要系投入中包含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及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 2.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及“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超过募集资金净额及超募资金总额，超出部分为公司对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 10000 公斤 AMOLED 用高性能发光材料及 AMOLED 发光材料研发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459,000,000.00	-	471,097,791.27	102.64	2023 年 9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型高效 OLED 光电材料研发项目	研发	是	否	147,150,000.00	-	155,546,349.53	105.71	2023 年 9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型高世代蒸发源研发项目	研发	是	否	71,150,000.00	13,029,443.10	75,077,971.28	105.52	2024 年 9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	其他	否	否	396,000,000.00	12,726,823.69	366,339,738.99	92.51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 流 还 贷	是	否	88,987,600.33		89,087,405.47	100.11	不 适 用	是	是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
合计	/	/	/	/	1,162,287,600.33	25,756,266.79	1,157,149,256.54	/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 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超募）	补流还贷	342,000,000.00	342,000,000.00	100.00	
设立吉林 OLED 日本研究所株式会 社（超募）	其他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 的开发项目（超募）	其他	29,000,000.00	14,675,864.60	50.61	
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 和长寿命器件开发项目（超募）	其他	20,000,000.00	4,663,874.39	23.32	
合计	/	396,000,000.00	366,339,738.99	/	/

*截至 2024 年末，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的开发项目（超募）开发并制作完成了面向主要客户及市场技术需求的 650*450 钙钛矿功能层蒸镀机，在膜厚均一性、再现性、材料利用率、设备稼动率等方面达到了客户要求的性能指标。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和长寿命器件开发项目（超募）按计划完成材料的设计开发工作，并在客户处进行测试。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 年 3 月 24 日	22,000.00	2023 年 3 月 24 日	2024 年 3 月 23 日		否
2024 年 3 月 15 日	5,000.00	2024 年 3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14 日	1,500.0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对此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对此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1,500.00 万元尚未赎回。具体明细如下：

银行	类型	金额（元）	年化收益率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山支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1.10-2.10%

合计		15,000,000.00	
----	--	---------------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公司结合钙钛矿行业的最新发展前景，综合考虑超募资金投资项目“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的开发项目”、“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和长寿命器件开发项目”实施进度等因素，拟放缓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7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3,873,983	36.24			+1,980,639	-48,922,384	-46,941,745	6,932,238	3.3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3,873,983	36.24			+1,980,639	-48,922,384	-46,941,745	6,932,238	3.3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960,000	1.32				-1,960,000	-1,960,00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1,913,983	34.92			+1,980,639	-46,962,384	-44,981,745	6,932,238	3.3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94,803,318	63.76			+57,490,281	+48,922,384	+106,412,665	201,215,983	96.67
1、人民币普通股	94,803,318	63.76			+57,490,281	+48,922,384	+106,412,665	201,215,983	96.6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8,677,301	100.00			59,470,920	0	59,470,920	208,148,221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首发限售股 48,922,384 股于 2024 年 3 月 4 日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2.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148,677,301 股为基数，每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0.4 股，共计转增 59,470,920 股，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5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总股本由 148,677,301 股增加至 208,148,221 股，上述变动使公司 2024 年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相应变动，如按照变动前股本 148,677,301 股计算，2024 年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61 元/股，11.69 元/股；如按照变动后股本 208,148,221 股计算，2024 年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43 元/股，8.35 元/股。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轩景泉	34,680,688	31,214,568	1,386,448	4,852,568	首发限售股、定向增发股份	2024 年 3 月 3 日 /2026 年 8 月 25 日
轩菱忆	15,405,399	13,919,920	594,191	2,079,670	首发限售股、定向增发股份	2024 年 3 月 3 日 /2026 年 8 月 25 日
李汲璇	1,827,896	1,827,896	0	0	首发限售股	2024 年 3 月 3 日
长春巨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60,000	1,960,00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4 年 3 月 3 日
合计	53,873,983	48,922,384	1,980,639	6,932,238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9,470,920 股，公司总股本由 148,677,301 股增加至 208,148,221 股。报告期初资产总额为 221,312.05 万元，负债总额为 43,586.4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9.69%；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217,866.23 万元，负债总额 44,101.0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0.24%。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70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轩景泉	10,599,703	45,374,471	21.80	4,852,568	无	0	境内自然 人
轩菱忆	4,520,857	19,960,135	9.59	2,079,67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互联网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99,452	8,232,122	3.95	0	无	0	其他
大阳日酸（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412,336	6,646,410	3.19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人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20,641	2,522,243	1.21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人
新华资管－兴业银行－新华资产－明汇二号资产管理产品	2,408,646	2,408,646	1.16	0	无	0	其他
卢源	2,379,135	2,379,135	1.14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新华资管－浦发银行－新华资产－科技创新产业优选资产管理产品	2,230,522	2,230,522	1.07	0	无	0	其他
长春巨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374	2,104,374	1.01	0	无	0	其他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 沪	2,067,162	2,067,162	0.99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轩景泉			40,521,903	人民币普通股		40,521,903	
轩菱忆			17,880,465	人民币普通股		17,880,46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互联网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232,122	人民币普通股		8,232,122	

大阳日酸（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6,646,410	人民币普通股	6,646,410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22,243	人民币普通股	2,522,243
新华资管－兴业银行－新华资产－明汇二号 资产管理产品	2,408,646	人民币普通股	2,408,646
卢源	2,379,135	人民币普通股	2,379,135
新华资管－浦发银行－新华资产－科技创新 产业优选资产管理产品	2,230,522	人民币普通股	2,230,522
长春巨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4,374	人民币普通股	2,104,374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 险产品－018L－CT001 沪	2,067,162	人民币普通股	2,067,16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 决权的说明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轩景泉、轩菱忆为父女关系；长春巨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轩景泉控制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系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轩景泉	4,852,568	2026 年 8 月 25 日	0	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
2	轩菱忆	2,079,670	2026 年 8 月 25 日	0	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轩景泉、轩菱忆为父女关系，系一致行动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轩景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奥来德董事长、总经理
姓名	轩菱忆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奥来德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战略发展部总监
姓名	李汲璇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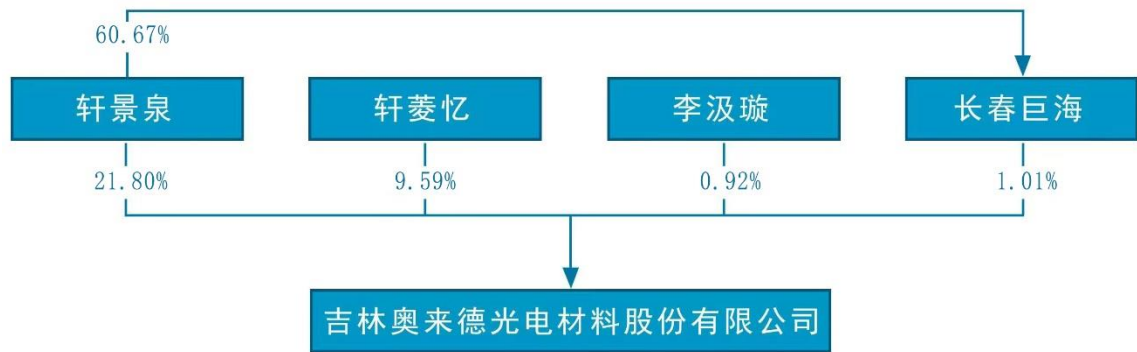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轩景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奥来德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轩菱忆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奥来德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战略发展部总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李汲璇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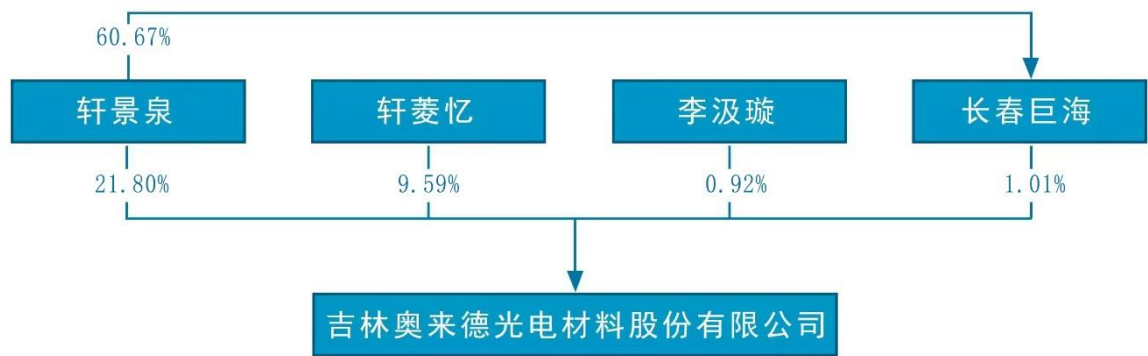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由于收入是贵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贵公司的收入确认方式多样化，收入确认时点是否恰当对经营成果影响重大，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故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了解和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
- （3）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4）对主要客户函证应收款项余额及销售交易额，并检查与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票、出库单、物流单及验收单等文件，评估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收入确认依据相关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1. 事项描述

由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且对财务报表重要，故将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了解和评估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实施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对库龄较长的存货执行分析性程序，分析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合理；
- （3）对管理层采用的预计售价及估计的成本费用等进行评估；复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

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楠
(项目合伙人)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20,505,070.26	477,215,879.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5,034,808.2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197,687,640.43	211,534,436.72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1,462,277.00	10,774,153.20
预付款项	七、8	11,692,434.21	9,268,630.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642,044.55	2,819,464.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40,377,154.44	238,920,007.0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3,690,213.99	13,992,021.82
流动资产合计		822,091,643.10	964,524,593.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62,305,943.64	70,917,677.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35,151,098.13	33,985,656.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837,138,687.59	696,318,624.88
在建工程	七、22	137,343,229.83	174,651,475.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775,372.44	2,007,194.75
无形资产	七、26	147,314,357.47	157,543,266.5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八	41,318,983.62	13,721,736.03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8,385,790.33	6,858,65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79,333,027.41	66,999,030.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7,504,153.65	25,592,551.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6,570,644.11	1,248,595,864.83
资产总计		2,178,662,287.21	2,213,120,458.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60,780,000.00	66,279,086.3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2,341,300.00	
应付账款	七、36	140,532,858.66	119,279,666.2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4,246,666.84	69,797,963.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7,127,874.15	11,904,271.85
应交税费	七、40	1,465,448.24	2,753,222.18
其他应付款	七、41	214,950.52	1,961,581.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2,697.12	453,257.7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1,852.85	4,324,035.47
流动负债合计		246,763,648.38	276,753,084.3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69,341.26	881,555.8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64,054,626.51	158,065,140.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22,412.75	164,466.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246,380.52	159,111,162.81
负债合计		441,010,028.90	435,864,247.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08,148,221.00	148,677,3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241,433,266.91	1,311,127,199.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4,030,241.51	-3,158,325.8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55,887,037.80	43,132,326.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36,213,974.11	277,477,710.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37,652,258.31	1,777,256,211.1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37,652,258.31	1,777,256,211.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78,662,287.21	2,213,120,458.24

公司负责人：轩景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轩菱忆会计机构负责人：轩菱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342,864.30	74,590,234.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129,515,810.47	177,805,431.86
应收款项融资		11,462,277.00	9,606,903.20
预付款项		7,684,560.75	7,468,168.6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28,350,698.47	222,427,687.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92,091,704.62	164,185,381.3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887,438.10	6,784,143.98
流动资产合计		639,335,353.71	662,867,951.3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880,731,349.59	894,761,300.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151,098.13	33,985,656.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9,402,207.36	205,315,897.59
在建工程			5,326,679.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66,820.65	1,555,914.93
无形资产		29,708,965.66	37,700,539.1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32,374,640.47	13,721,736.03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385,790.33	6,858,65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00,669.28	21,271,956.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6,273.64	11,819,246.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8,987,815.11	1,232,317,578.58
资产总计		1,878,323,168.82	1,895,185,529.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000,000.00	60,04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341,300.00	
应付账款		125,493,263.05	114,968,159.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8,098.84	33,261,811.37
应付职工薪酬		62,342.49	2,048,868.12
应交税费		247,903.93	261,895.63
其他应付款		46,514,476.00	25,901,004.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1,852.85	4,324,035.47
流动负债合计		235,849,237.16	240,805,774.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81,555.8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1,671,391.64	60,613,060.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214.51	296,699.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787,606.15	61,791,315.60
负债合计		287,636,843.31	302,597,090.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8,148,221.00	148,677,3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41,433,266.91	1,311,127,199.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47,091.59	-3,162,717.3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887,037.80	43,132,326.50
未分配利润		88,664,891.39	92,814,330.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90,686,325.51	1,592,588,439.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78,323,168.82	1,895,185,529.94

公司负责人：轩景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轩菱忆会计机构负责人：轩菱忆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2,816,070.23	517,278,787.2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32,816,070.23	517,278,787.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7,743,776.46	435,298,975.8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59,899,633.28	225,208,602.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6,347,149.46	7,013,988.92
销售费用	七、63	14,934,397.60	16,041,186.44
管理费用	七、64	98,887,202.03	94,979,794.81
研发费用	七、65	122,411,254.35	101,767,402.80
财务费用	七、66	-4,735,860.26	-9,711,999.24
其中：利息费用		1,107,092.90	1,216,527.65
利息收入		7,016,973.28	12,108,894.84
加：其他收益	七、67	46,185,813.28	43,171,091.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1,099,954.71	3,042,414.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03,282.12	2,868,428.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722,050.47	679,725.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248,142.59	-4,247,076.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819,295.84	-8,208,676.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6,465,003.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508,958.98	122,882,292.9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5,894.21	18,145.4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421,154.45	649,400.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113,698.74	122,251,037.6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319,117.13	-14,997.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432,815.87	122,266,035.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432,815.87	122,266,035.0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432,815.87	122,266,035.0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1,915.64	-2,998,464.1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1,915.64	-2,998,464.1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4,374.20	-2,660,559.7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4,374.20	-2,660,559.7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7,541.44	-337,904.3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7,541.44	-337,904.3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560,900.23	119,267,570.9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9,560,900.23	119,267,570.9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6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6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轩景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轩菱忆会计机构负责人：轩菱忆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50,429,535.25	296,500,602.49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08,523,617.32	149,864,324.57
税金及附加		1,925,082.46	1,646,841.70
销售费用		6,398,381.40	7,521,222.75
管理费用		44,614,988.22	38,930,197.81
研发费用		60,923,156.27	44,309,200.64
财务费用		583,056.59	-2,655,931.01
其中：利息费用		914,767.56	1,140,269.95
利息收入		714,119.05	4,232,719.49
加：其他收益		19,081,535.94	17,344,139.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86,768,086.57	108,282,189.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47,539.97	2,931,696.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916.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72,302.69	-2,565,543.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29,232.87	-8,048,036.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64,686.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376,861.99	178,362,181.53
加：营业外收入		25,001.11	15,061.69
减：营业外支出		3,013,763.93	601,097.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388,099.17	177,776,145.47
减：所得税费用		-159,013.80	5,022,255.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547,112.97	172,753,890.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547,112.97	172,753,890.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4,374.20	-2,660,559.7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4,374.20	-2,660,559.7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4,374.20	-2,660,559.7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7,262,738.77	170,093,330.6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轩景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轩菱忆会计机构负责人：轩菱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5,535,369.17	419,463,836.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70,145.16	15,267,877.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7,367,195.51	95,837,041.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7,472,709.84	530,568,755.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2,926,803.41	225,378,934.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983,940.57	123,656,796.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035,267.07	48,939,621.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6,148,781.79	108,004,31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094,792.84	505,979,67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77,917.00	24,589,083.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8,996,000.00	14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02,618.72	861,910.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00,000.00	1,9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498,618.72	157,811,910.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670,957.78	205,561,083.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0,496,000.00	12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4,166,957.78	330,561,083.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68,339.06	-172,749,172.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456,033.5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000,000.00	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780,000.00	6,3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780,000.00	156,806,033.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350,000.00	60,822,906.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816,096.35	104,075,629.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02,608.67	2,116,639.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568,705.02	167,015,175.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88,705.02	-10,209,141.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7,627.03	-459,674.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716,754.11	-158,828,905.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1,117,097.48	609,946,002.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400,343.37	451,117,097.48

公司负责人：轩景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轩菱忆会计机构负责人：轩菱忆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8,559,093.41	281,860,516.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70,145.16	172,994.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814,374.94	101,551,84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8,943,613.51	383,585,352.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214,949.20	144,721,026.0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766,651.84	51,155,830.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20,457.15	8,244,381.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526,694.82	309,576,993.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728,753.01	513,698,23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214,860.50	-130,112,878.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650,682.85	105,350,492.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00,000.00	1,9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550,682.85	114,300,492.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971,943.39	35,958,672.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500,000.00	10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471,943.39	136,958,672.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78,739.46	-22,658,179.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456,033.5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456,033.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636,799.13	103,892,714.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4,171.05	1,274,58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540,970.18	155,167,297.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540,970.18	-4,711,264.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590,234.52	232,072,556.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42,864.30	74,590,234.52

公司负责人：轩景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轩菱忆会计机构负责人：轩菱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年末余额	148,677,301.00				1,311,127,199.14		- 3,158,325.87		43,132,326.50		277,477,710.34		1,777,256,211.11		1,777,256,211.11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148,677,301.00				1,311,127,199.14		- 3,158,325.87		43,132,326.50		277,477,710.34		1,777,256,211.11		1,777,256,211.11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59,470,920.00				-69,693,932.23		-871,915.64		12,754,711.30		-41,263,736.23		-39,603,952.80		-39,603,952.80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871,915.64				90,432,815.87		89,560,900.23		89,560,900.23
（二）所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7,557,798.95								-7,557,798.95		-7,557,798.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557,798.95							-7,557,798.95		-7,557,798.9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754,711.30		-	131,696,552.10	-118,941,840.80		-118,941,840.8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754,711.30		-12,754,711.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18,941,840.80	-118,941,840.80		-118,941,840.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9,470,920.00				-59,470,92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9,470,920.00				-59,470,92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665,213.28							-2,665,213.28		-2,665,213.28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8,148,221.00				1,241,433,266.91		4,030,241.51	-	55,887,037.80		236,213,974.11		1,737,652,258.31	1,737,652,258.31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年末余额	102,661,216.00				1,266,287,334.50		-159,861.75		25,867,034.41		275,227,530.23		1,669,883,253.39		1,669,883,253.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096.95		-79,249.93		-89,346.88		-89,346.88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661,216.00				1,266,287,334.50		-159,861.75	25,856,937.46		275,148,280.30		1,669,793,906.51		1,669,793,906.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016,085.00				44,839,864.64		-2,998,464.12	17,275,389.04		2,329,430.04		107,462,304.60		107,462,304.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98,464.12			122,266,035.08		119,267,570.96		119,267,570.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51,599.00				80,928,533.93							85,880,132.93		85,880,132.9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51,599.00				84,036,001.33							88,987,600.33		88,987,600.3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07,467.40							-3,107,467.40		-3,107,467.4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275,389.04		-119,936,605.04		-102,661,216.00		-102,661,216.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275,389.04		-17,275,389.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2,661,216.00 ⁻		-102,661,216.00		-102,661,216.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064,486.00				-41,064,48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1,064,486.00				-41,064,48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975,816.71							4,975,816.71		4,975,816.7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8,677,301.00				1,311,127,199.14		- 3,158,325.87		43,132,326.50		277,477,710.34		1,777,256,211.11	1,777,256,211.11

公司负责人：轩景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轩菱忆会计机构负责人：轩菱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677,301.00				1,311,127,199.14		-3,162,717.39		43,132,326.50	92,814,330.52	1,592,588,439.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8,677,301.00				1,311,127,199.14		-3,162,717.39		43,132,326.50	92,814,330.52	1,592,588,439.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470,920.00				-69,693,932.23		-284,374.20		12,754,711.30	-4,149,439.13	-1,902,114.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4,374.20			127,547,112.97	127,262,738.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57,798.95						-7,557,798.9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557,798.95						-7,557,798.9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754,711.30	-131,696,552.10	-118,941,840.8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754,711.30	-12,754,711.3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8,941,840.80	-118,941,840.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9,470,920.00				-59,470,92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9,470,920.00				-59,470,92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665,213.28						-2,665,213.28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8,148,221.00				1,241,433,266.91		-3,447,091.59		55,887,037.80	88,664,891.39	1,590,686,325.51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661,216.00				1,266,287,334.50		-502,157.62		25,867,034.41	40,087,917.71	1,434,401,345.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096.95	-90,872.52	-100,969.4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661,216.00				1,266,287,334.50		-502,157.62		25,856,937.46	39,997,045.19	1,434,300,375.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016,085.00				44,839,864.64		-2,660,559.77		17,275,389.04	52,817,285.33	158,288,064.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60,559.77			172,753,890.37	170,093,330.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51,599.00				80,928,533.93						85,880,132.9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51,599.00				84,036,001.33						88,987,600.3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07,467.40						-3,107,467.4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275,389.04	-119,936,605.04	-102,661,216.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275,389.04	-17,275,389.0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2,661,216.00	-102,661,216.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064,486.00				-41,064,486.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1,064,486.00				-41,064,486.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975,816.71						4,975,816.7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8,677,301.00				1,311,127,199.14		-3,162,717.39		43,132,326.50	92,814,330.52	1,592,588,439.77

公司负责人：轩景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轩菱忆会计机构负责人：轩菱忆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6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于 2020 年 8 月 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658 号),于 2020 年 8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28.42 万股,并于 2020 年 9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 688378。法定代表人:轩景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7671930129;注册地和总部地址: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硅谷新城生产力大厦 A 座 19 层。

本公司属专用设备行业,公司主要从事 OLED 产业链上游环节中的 OLED 用关键功能材料(包含有机发光材料和其他功能材料)与蒸发源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技术服务,其中 OLED 用关键功能材料为 OLED 面板制造的核心材料,蒸发源为 OLED 面板制造的关键设备蒸镀机的核心组件。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具体的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包括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计提金额超过 500 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
预收款项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变动幅度超过 30%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占现有固定资产规模比例超过 10%,且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 10%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当期资本化金额占当期研发投入比 10%以上
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占应付账款总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
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占其他应付款总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账面价值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0%以上，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以上

（1）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以相关项目占净利润的 5%为标准；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

（2）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在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基础上，以具体项目占该项目一定比例，或结合金额确定，同时考虑具体项目的性质。某些项目对财务报表而言不具有重要性，但可能对附注而言具有重要性，仍需要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月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中间价）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涉及外币兑换业务，按照交易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

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4)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②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对“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五）之“重要性标准确定的方法和选择依据”所述的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根据实际可收回情况计提坏账准备；对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5)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其他应收款等，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在附注中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净利润，终止经营的资产或处置组确认的减值损失及其转回金额，终止经营的处置损益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处置净损益，终止经营的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

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平均年限法
专利技术	10	平均年限法
非专利技术	5-10	平均年限法
软件	3-10	平均年限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材料及动力费、折旧与摊销、检测费、咨询服务费、委托开发费、知识产权费用、其他费用等。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在充分的市场调研前提下，公司研发项目立项部门根据实际研究情况及相关测试技术指标填写技术说明报告，财务部出具研发项目资本化财务分析报告，由管理层进行内部评审并会签通过后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

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1、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2、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其中：

（1）OLED 用关键功能材料业务

1）境内销售

①签收模式：根据合同约定公司将货物交付至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的，取得货物签收单据后确认收入。

②验收模式：根据合同约定公司将产品交付给客户需要验收的，在获得验收单据时确认收入；按照合同约定在一定时间期限满后客户无异议的视同验收合格，产品交付后客户未出具验收单据的，自约定时间届满视同验收合格并确认收入。

③寄售模式：公司根据客户的通知，将货品运输至客户指定地点交由客户保管，后续客户按需领用产品，客户按月结算已领用的货品数量及计算金额，并以对账单或结算单的形式传送至公司，公司取得对账单或结算单后，依据双方核对无误的对账单或结算单确认收入。

2）境外销售

采用 FOB 模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在办理完报关手续，以报关单报关时间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确认收入。

（2）蒸发源设备业务

1）需要安装、调试的设备：依据合同约定，将蒸发源设备发运至客户并安装调试完成，获得终验报告时确认收入。

2）不需要安装、调试的备件：不需要安装、调试的设备主要是指可以单独出售的蒸发源备件部分，依据合同约定，取得客户签收单据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的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

减相关借款费用。

（2）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以及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低于 10,000.00 元的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以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递延所得税的净额抵消依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

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知》，明确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的会计处理，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在确认预计负债的同时，将相关金额计入营业成本，并根据流动性列示预计负债。	此项会计政策对本公司不产生影响	0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00%、9.00%、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00%、5.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00%、20.00%、15.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上海升翕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奥来德(上海)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上海珂力恩特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20.00
奥来德(长春)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吉林 OLED 日本研究所株式会社	15.00
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吉林德瑞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
奥来德（合肥）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0 月 16 日，本公司获得了由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32200092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内，所得税减按 15%计缴。

2024 年 12 月 4 日，上海升翕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获得了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43100182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内，所得税减按 15%计缴。

上海珂力恩特化学材料有限公司、吉林德瑞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奥来德（合肥）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本期作为小型微利企业，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689.00	
银行存款	306,491,559.61	453,611,719.64
其他货币资金	14,008,821.65	23,604,159.89
合计	320,505,070.26	477,215,879.5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959,008.25	9,723,932.23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34,808.22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5,034,808.22		/
合计	15,034,808.2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96,797,146.32	222,215,133.74
1 年以内小计	196,797,146.32	222,215,133.74
1 至 2 年	11,793,209.99	37,663.61
2 至 3 年	33,856.66	442,330.8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7,688.84	78,792.95
4 至 5 年	77,663.42	14,506.53
5 年以上	427,520.12	410,329.92
合计	209,277,085.35	223,198,757.55

注：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 5 年以上的金额大于期初账龄超过 4 年以上的金额，主要系汇率变动引起。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9,277,085.35	100.00	11,589,444.92	5.54	197,687,640.43	223,198,757.55	100.00	11,664,320.83	5.23	211,534,436.72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	209,277,085.35	100.00	11,589,444.92	5.54	197,687,640.43	223,198,757.55	100.00	11,664,320.83	5.23	211,534,436.72
合计	209,277,085.35	/	11,589,444.92	/	197,687,640.43	223,198,757.55	/	11,664,320.83	/	211,534,436.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6,797,146.32	9,839,857.32	5.00
1 至 2 年	11,793,209.99	1,179,320.99	10.00
2 至 3 年	33,856.66	6,771.33	20.00
3 至 4 年	147,688.84	73,844.42	50.00
4 至 5 年	77,663.42	62,130.74	80.00
5 年以上	427,520.12	427,520.12	100.00
合计	209,277,085.35	11,589,444.92	5.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组合	11,664,320.83		74,875.91			11,589,444.92
合计	11,664,320.83		74,875.91			11,589,444.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61,481,538.59		61,481,538.59	29.38	3,074,076.93
客户 2	57,815,655.92		57,815,655.92	27.63	2,906,320.30
客户 3	38,376,271.35		38,376,271.35	18.34	2,481,539.98
客户 4	18,727,710.12		18,727,710.12	8.95	936,385.51
客户 5	16,494,261.41		16,494,261.41	7.88	824,713.07
合计	192,895,437.39		192,895,437.39	92.18	10,223,035.7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1,462,277.00	10,774,153.20
合计	11,462,277.00	10,774,153.2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180,855.92	
合计	39,180,855.9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前进行票据背书或贴现并已终止确认，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583,097.71	81.96	8,918,528.61	96.22
1 至 2 年	2,089,912.61	17.87	350,102.36	3.78
2 至 3 年	19,423.89	0.17		
3 年以上				
合计	11,692,434.21	100.00	9,268,630.9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2,026,490.60	17.33
供应商 2	2,000,000.00	17.11
供应商 3	1,887,810.14	16.15
供应商 4	853,900.00	7.30
供应商 5	670,044.80	5.73
合计	7,438,245.54	63.6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42,044.55	2,819,464.09
合计	1,642,044.55	2,819,464.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82,574.44	1,538,805.47
1 年以内小计	1,682,574.44	1,538,805.47
1 至 2 年	48,851.61	42,019.28
2 至 3 年	41,590.48	421,628.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800.00
4 至 5 年	2,800.00	5,118,400.00
5 年以上	10,570.00	13,420.00
合计	1,786,386.53	7,137,072.7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703,534.92	7,015,961.72
往来款	68,400.00	82,211.03
其他	14,451.61	38,900.00
合计	1,786,386.53	7,137,072.7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304,188.66	13,420.00	4,317,608.6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4,304,188.66	13,420.00	4,317,608.66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150.00	35,150.00
本期转回		4,208,416.68		4,208,416.6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95,771.98	48,570.00	144,341.9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组合	4,317,608.66	35,150.00	4,208,416.68			144,341.98
合计	4,317,608.66	35,150.00	4,208,416.68			144,341.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	67.17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60,000.00

中国金茂（集团）有限公司	297,158.44	16.63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14,857.92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00	5.60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5,000.00
镇江三维真空光学有限公司	38,000.00	2.13	往来款	1 至 2 年	38,000.00
金森国际株式会社	25,890.48	1.45	保证金及押金	2 至 3 年	5,178.10
合计	1,661,048.92	92.98	/	/	123,036.0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4,169,523.23	862,714.37	83,306,808.86	91,989,538.65	195,740.76	91,793,797.89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	1,656,608.97		1,656,608.97	1,002,306.79		1,002,306.79
委托加工材料	248,371.75		248,371.75	465,069.99		465,069.99
发出商品	30,840,601.91	999,079.86	29,841,522.05	51,193,194.32	38,499.15	51,154,695.17
在产品	74,807,374.15	2,268,257.03	72,539,117.12	57,182,059.50	629,879.73	56,552,179.77
库存商品	62,333,152.16	9,587,755.81	52,745,396.35	46,996,517.57	9,920,388.58	37,076,128.99
合同履约成本	39,329.34		39,329.34	875,828.48		875,828.48
合计	254,094,961.51	13,717,807.07	240,377,154.44	249,704,515.30	10,784,508.22	238,920,007.0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5,740.76	737,015.85		70,042.24		862,714.37
在产品	629,879.73	1,652,256.57		13,879.27		2,268,257.03
库存商品	9,920,388.58	1,064,007.61		1,396,640.38		9,587,755.81

发出商品	38,499.15	1,366,015.81		405,435.10		999,079.86
合计	10,784,508.22	4,819,295.84		1,885,996.99		13,717,807.07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9,225,160.42	10,026,804.74
待摊费用	2,224,543.01	2,224,411.76
预缴其他税费	2,240,510.56	1,740,805.32
合计	23,690,213.99	13,992,021.82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无锡复星奥来德创业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176,348.88			-2,249,800.43			-1,542,042.35			57,384,506.10	
长春显光芯工业软件有 限责任公司	9,741,328.69		2,470,097.29	446,518.31		-2,665,213.28			-131,098.89	4,921,437.54	
小计	70,917,677.57		2,470,097.29	-1,803,282.12		-2,665,213.28	-1,542,042.35		-131,098.89	62,305,943.64	
合计	70,917,677.57		2,470,097.29	-1,803,282.12		-2,665,213.28	-1,542,042.35		-131,098.89	62,305,943.64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长春显光芯工业软件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权益变动”主要系本期累计处置其 12.93%的股权引起。
- 2.长春显光芯工业软件有限责任公司的“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包含联营企业与公司的逆流交易中，已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44,257.85 元的抵消。
- 3.长春显光芯工业软件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主要系联营企业与公司的逆流交易中，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本年已实现部分-131,098.89 元的抵消。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 认的股 利收入	累计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利 得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 少 投 资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其他					
上海邃铸科技有 限公司	13,761,351.00				763,870.82		12,997,480.18			2,002,519.82	战略性投资
长春希达电子技 术有限公司	10,551,524.10			286,952.70			10,838,476.80			1,868,023.20	战略性投资
苏州盛山维晨创 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672,780.91			142,360.24			9,815,141.15			184,858.85	战略性投资
北京显智链二期 创业投资基金(有 限合伙)		1,500,000.00					1,500,000.00				战略性投资
合计	33,985,656.01	1,500,000.00		429,312.94	763,870.82		35,151,098.13			4,055,401.87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37,138,687.59	696,318,624.8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37,138,687.59	696,318,624.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等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1,907,683.27	303,088,936.00	6,411,230.03	43,120,024.33	834,527,873.63
2.本期增加金额	11,245,309.99	165,170,589.87	1,902.49	18,147,609.94	194,565,412.29
（1）购置		60,928,218.43	1,902.49	9,862,988.79	70,793,109.71
（2）在建工程转入	11,245,309.99	104,242,371.44		8,284,621.15	123,772,302.58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96,902.95				796,902.95
（1）处置或报废					
（2）转入在建工程	796,902.95				796,902.95
4.期末余额	492,356,090.31	468,259,525.87	6,413,132.52	61,267,634.27	1,028,296,382.9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461,180.30	74,654,248.67	3,830,481.54	31,263,338.24	138,209,248.75
2.本期增加金额	15,435,620.34	30,899,487.73	732,499.58	5,931,300.34	52,998,907.99
（1）计提	15,435,620.34	30,899,487.73	732,499.58	5,931,300.34	52,998,907.99
3.本期减少金额	50,461.36				50,461.36
（1）处置或报废					
（2）转入在建工程	50,461.36				50,461.36
4.期末余额	43,846,339.28	105,553,736.40	4,562,981.12	37,194,638.58	191,157,695.3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8,509,751.03	362,705,789.47	1,850,151.40	24,072,995.69	837,138,687.59
2.期初账面价值	453,446,502.97	228,434,687.33	2,580,748.49	11,856,686.09	696,318,624.88

注：期末已经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41,819,072.08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341,265.01

注：账面价值根据租赁面积占整体建筑面积比例计算。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7,343,229.83	174,651,475.45
工程物资		
合计	137,343,229.83	174,651,475.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0000 公斤 AMOLED 用高性能发光材料及 AMOLED 发光材料研发项目--(二期) 新一代大尺寸 OLED 发光材料	133,563,323.05		133,563,323.05	166,859,902.54		166,859,902.54
OLED 显示用关键功能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3,570,716.12		3,570,716.12	2,464,892.96		2,464,892.96
PSPI 车间改造				5,326,679.95		5,326,679.95
待转设备	209,190.66		209,190.66			
合计	137,343,229.83		137,343,229.83	174,651,475.45		174,651,475.4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年产 10000 公斤 AMOLED 用高性能发光材料及 AMOLED 发光材料研发项目--(二期)新一代大尺寸 OLED 发光材料	247,000,000.00	166,859,902.54	66,280,634.46	99,577,213.95		133,563,323.05	94.09	95.00	2,236,484.76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资金
合计	247,000,000.00	166,859,902.54	66,280,634.46	99,577,213.95		133,563,323.05	/	/	2,236,484.76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553,995.99	6,553,995.99
2.本期增加金额	118,539.93	118,539.93
(1) 新增租赁	118,539.93	118,539.9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672,535.92	6,672,535.9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546,801.24	4,546,801.24
2.本期增加金额	1,350,362.24	1,350,362.24
(1) 计提	1,350,362.24	1,350,362.2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897,163.48	5,897,163.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75,372.44	775,372.44
2.期初账面价值	2,007,194.75	2,007,194.7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8,651,380.39	1,430,034.47	36,816,540.16	10,641,916.07	177,539,871.09
2.本期增加金额				2,036,561.22	2,036,561.22
(1) 购置				2,036,561.22	2,036,561.2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8,651,380.39	1,430,034.47	36,816,540.16	12,678,477.29	179,576,432.3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810,384.03	767,152.16	6,669,308.19	4,749,760.16	19,996,604.54
2.本期增加金额	2,591,285.64	193,059.72	7,163,440.72	2,317,684.22	12,265,470.30
(1) 计提	2,591,285.64	193,059.72	7,163,440.72	2,317,684.22	12,265,470.3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0,401,669.67	960,211.88	13,832,748.91	7,067,444.38	32,262,074.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8,249,710.72	469,822.59	22,983,791.25	5,611,032.91	147,314,357.47
2.期初账面价值	120,840,996.36	662,882.31	30,147,231.97	5,892,155.91	157,543,266.5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改造	79,044.85		79,044.85		
物业费	110,421.65	147,228.68	147,228.68		110,421.65
专利年费摊销	555,877.46		55,630.44		500,247.02
生产车间净化工程改造	6,113,306.97	3,255,816.96	1,594,002.27		7,775,121.66
合计	6,858,650.93	3,403,045.64	1,875,906.24		8,385,790.33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446,515.83	3,688,570.94	26,766,437.71	4,655,758.18
递延收益	86,507,862.44	15,600,437.11	77,784,157.71	14,543,515.34
可抵扣亏损	266,935,099.89	57,627,677.75	213,140,192.89	44,982,271.0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053,542.20	1,808,031.33	5,670,252.87	850,537.93
股权激励			7,425,138.79	1,283,725.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55,401.87	608,310.28	3,720,843.99	558,126.60
收入确认税会差异			832,000.00	124,800.00
租赁负债	102,038.38	15,305.76	1,334,813.56	200,222.03
合计	395,100,460.61	79,348,333.17	336,673,837.52	67,198,956.3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4,808.22	5,221.23		
固定资产折旧	107,942.73	16,191.41	422,081.90	63,312.29
使用权资产	775,372.46	116,305.87	2,007,194.76	301,079.21
合计	918,123.41	137,718.51	2,429,276.66	364,391.5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05.76	79,333,027.41	199,925.35	66,999,030.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305.76	122,412.75	199,925.35	164,466.1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178.10	
可抵扣亏损	28,858,938.03	16,160,111.58
合计	28,864,116.13	16,160,111.5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度	1,575,330.82	1,575,330.82	
2027 年度	5,389,036.52	5,389,036.52	

2028 年度	9,195,744.24	9,195,744.24	
2029 年度	12,698,826.45		
合计	28,858,938.03	16,160,111.5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7,504,153.65		7,504,153.65	25,592,551.68		25,592,551.68
合计	7,504,153.65		7,504,153.65	25,592,551.68		25,592,551.68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7,104,726.89	17,104,726.89	其他	不能随时动用	26,098,782.05	26,098,782.05	其他	不能随时动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34,808.22	15,034,808.22	其他	到期前不能提前支取				
合计	32,139,535.11	32,139,535.11	/	/	26,098,782.05	26,098,782.05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0,780,000.00	66,279,086.34
合计	60,780,000.00	66,279,086.3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341,300.00	
合计	12,341,3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2,284,483.43	108,108,248.83
1 年以上	8,248,375.23	11,171,417.41
合计	140,532,858.66	119,279,666.2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4,246,666.84	69,797,963.37
合计	24,246,666.84	69,797,963.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486,905.39	126,468,367.33	131,337,377.93	6,617,894.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7,366.46	12,122,076.44	12,029,463.54	509,979.36
三、辞退福利		1,685,600.65	1,685,600.6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904,271.85	140,276,044.42	145,052,442.12	7,127,874.1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99,769.50	104,111,039.68	108,986,101.04	5,624,708.14
二、职工福利费		7,482,504.27	7,482,504.27	
三、社会保险费	253,099.71	5,800,307.41	5,770,291.34	283,115.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7,762.15	5,585,837.36	5,555,428.65	278,170.86
工伤保险费	5,337.56	214,470.05	214,862.69	4,944.92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73,272.00	4,566,990.50	4,533,228.50	207,03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0,764.18	2,123,844.32	2,141,571.63	453,036.8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90,000.00	2,383,681.15	2,423,681.15	50,000.00
合计	11,486,905.39	126,468,367.33	131,337,377.93	6,617,894.7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04,320.02	11,729,448.68	11,639,243.46	494,525.24
2、失业保险费	13,046.44	392,627.76	390,220.08	15,454.1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17,366.46	12,122,076.44	12,029,463.54	509,979.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492.12	275,904.48
企业所得税		991,572.54
个人所得税	398,296.51	329,794.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4.61	6,509.34
教育费附加	1,624.60	6,509.33
房产税	938,895.49	991,189.31
土地使用税	19,992.75	21,039.43
其他税费	72,522.16	130,702.79
合计	1,465,448.24	2,753,222.1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4,950.52	1,961,581.16
合计	214,950.52	1,961,581.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06,422.17	1,740,874.98
已经计提尚未支付的费用	108,528.35	220,706.18
合计	214,950.52	1,961,581.16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697.12	453,257.71
合计	32,697.12	453,257.71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1,852.85	4,324,035.47
合计	21,852.85	4,324,035.4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06,500.00	1,362,271.4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461.62	27,457.9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697.12	453,257.71
合计	69,341.26	881,555.85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8,065,140.81	38,880,000.00	32,890,514.30	164,054,626.51	根据相关政策给予补助
合计	158,065,140.81	38,880,000.00	32,890,514.30	164,054,626.5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8,677,301.00			59,470,920.00		59,470,920.00	208,148,221.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98,593,583.48		59,470,920.00	1,239,122,663.48
其他资本公积	12,533,615.66	6,059,550.99	16,282,563.22	2,310,603.43
合计	1,311,127,199.14	6,059,550.99	75,753,483.22	1,241,433,266.9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9,470,920 股，使股本溢价减少 59,470,920.00 元。

（2）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本期分摊的成本费用 6,059,550.99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因未达成激励计划业绩条件，本期将前期已确认的成本费用 13,617,349.94 元予以冲回；综上，减少资本公积 7,557,798.95 元。

（3）公司本期累计处置长春显光芯工业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2.93%的股权，对应减少该部分股权被动稀释产生的资本公积 2,665,213.28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62,717.39	-334,557.88			-50,183.68	-284,374.20		-3,447,091.59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62,717.39	-334,557.88			-50,183.68	-284,374.20		-3,447,091.59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91.52	-587,541.44				-587,541.44		-583,149.9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391.52	-587,541.44				-587,541.44		-583,149.9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158,325.87	-922,099.32			-50,183.68	-871,915.64		-4,030,241.5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132,326.50	12,754,711.30		55,887,037.8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3,132,326.50	12,754,711.30		55,887,037.8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增加系按当期母公司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产生。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7,477,710.34	275,227,530.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9,249.9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7,477,710.34	275,148,280.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432,815.87	122,266,035.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754,711.30	17,275,389.0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8,941,840.80	102,661,216.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6,213,974.11	277,477,710.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2,302,928.37	259,709,687.34	516,704,622.44	224,936,759.79
其他业务	513,141.86	189,945.94	574,164.76	271,842.31
合计	532,816,070.23	259,899,633.28	517,278,787.20	225,208,602.1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有机发光材料	340,009,353.91	177,695,202.58
其他功能材料	23,085,076.46	20,198,349.11
蒸发源设备	169,208,498.00	61,816,135.65
租赁收入等	513,141.86	189,945.9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532,331,510.18	259,709,687.3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484,560.05	189,945.94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518,854,398.03	251,320,558.00
经销	13,961,672.20	8,579,075.28
合计	532,816,070.23	259,899,633.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285.62 万元，其中：

9,285.62 万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8,850.88	878,508.89
教育费附加	136,740.94	483,425.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91,160.64	322,283.96
房产税	4,678,350.23	4,651,308.01
土地使用税	545,336.89	164,209.72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58,174.47	343,297.21
其他	228,535.41	170,955.14
合计	6,347,149.46	7,013,988.9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07,532.94	6,737,750.87
股份支付费用	-201,947.32	-109,302.12
咨询服务费	1,816,548.02	3,453,087.31
样品费用	2,454,711.35	1,782,557.59
业务招待费	941,169.77	1,614,107.94
差旅费	1,233,080.89	1,510,067.43
办公会务费	594,625.61	781,800.48
交通费	118,963.31	117,209.16
商品维修费	20,559.46	71,518.72
包装费	10,200.80	11,449.51
其他	38,952.77	70,939.55
合计	14,934,397.60	16,041,186.4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077,763.09	43,613,205.99
股份支付费用	-4,160,687.86	-2,208,841.29
折旧与摊销费	25,479,567.46	23,532,537.25
业务招待费	8,306,922.18	9,862,184.60
办公会务费	6,309,123.31	5,819,947.12
中介机构服务费	7,277,689.54	4,627,315.26
修理维护费	4,672,376.58	4,055,199.19
物业租赁费	3,650,052.55	1,965,089.60
差旅费	1,343,433.28	1,509,940.40
交通费	1,278,711.10	1,272,356.88
其他	1,652,250.80	930,859.81
合计	98,887,202.03	94,979,794.81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062,922.82	42,145,589.53
股份支付费用	-1,994,928.10	65,973.01
材料及动力费	32,041,553.43	22,392,896.15
折旧与摊销	23,499,898.85	22,551,681.83
检测费	8,800,421.74	7,594,952.05
咨询服务费	2,944,351.33	2,006,021.71
委托开发费	340,233.60	175,495.20
知识产权费用	2,279,108.88	1,251,956.30
差旅费	1,587,883.06	1,652,236.14
办公费	380,949.35	319,891.50
租赁费	733,978.40	170,273.60
其他	734,880.99	1,440,435.78
合计	122,411,254.35	101,767,402.8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07,092.90	1,216,527.65
减：利息收入	7,016,973.28	12,108,894.84
汇兑损失	1,006,228.94	899,667.05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支出	167,791.18	280,700.90
合计	-4,735,860.26	-9,711,999.2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3,807,113.54	43,024,728.36
个税手续费返还	385,139.93	146,363.61
增值税加计抵减	1,993,559.81	
合计	46,185,813.28	43,171,091.9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03,282.12	2,868,428.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529,902.7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73,334.12	173,986.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1,099,954.71	3,042,414.5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2,050.47	679,725.2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722,050.47	679,725.22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4,875.91	-3,199,399.4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73,266.68	-1,047,677.2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4,248,142.59	-4,247,076.7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819,295.84	-8,208,676.9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819,295.84	-8,208,676.9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6,465,003.39
合计		6,465,003.39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000.00	
其他	25,894.21	8,145.43	25,894.21
合计	25,894.21	18,145.43	25,894.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25,000.00	630,000.00	125,000.00
罚款和滞纳金	3,133,635.09		3,133,635.09
其他	162,519.36	19,400.66	162,519.36
合计	3,421,154.45	649,400.66	3,421,154.45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006,749.02	7,570,883.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325,866.15	-7,585,880.91
合计	-1,319,117.13	-14,997.4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9,113,698.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367,054.8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17,130.5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09,516.8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89,174.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12,583.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04,018.51
加计扣除的影响	-17,336,033.62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430,047.02
所得税费用	-1,319,117.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上海珂力恩特化学材料有限公司上期所得税税率为 25%，本期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931,081.45	11,456,072.45
政府补助收入	50,839,066.72	48,890,009.37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	26,459,754.12	2,180,326.42
代收代付款	2,756,043.84	33,206,745.24
其他	381,249.38	103,887.88
合计	87,367,195.51	95,837,041.3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177,022.00	288,460.45

除金融机构手续费外付现费用	48,372,583.78	68,769,339.61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	12,340,188.33	2,070,717.00
代收代付款	3,935,356.41	35,658,419.31
其他	1,323,631.27	1,217,383.10
合计	66,148,781.79	108,004,319.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赎回	363,996,000.00	148,000,000.00
合计	363,996,000.00	148,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支出	378,996,000.00	113,000,000.00
工程设备款	55,113,921.27	56,596,278.79
土地使用权		55,280,100.00
合计	434,109,921.27	224,876,378.79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内信用证贴现	9,780,000.00	6,350,000.00
合计	9,780,000.00	6,3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	1,402,608.67	1,791,435.18
定向增发发行费用		325,204.06
合计	1,402,608.67	2,116,639.2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6,279,086.34	60,780,000.00		66,279,086.34		60,780,000.00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453,257.71		33,730.34	454,290.93		32,697.12
租赁负债	881,555.85		151,404.14	925,471.05	38,147.68	69,341.26
应付股利			118,941,840.80	118,941,840.80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67,613,899.90	90,780,000.00	119,126,975.28	186,600,689.12	38,147.68	90,882,038.38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0,432,815.87	122,266,035.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4,819,295.84	8,208,676.91
信用减值损失	-4,248,142.59	4,247,076.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998,907.99	43,711,358.18
使用权资产摊销	1,350,362.24	1,687,554.89
无形资产摊销	12,265,470.30	7,380,366.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75,906.24	2,685,503.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65,003.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2,050.47	-679,725.2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13,321.84	1,676,202.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99,954.71	-3,042,414.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33,996.43	-7,520,029.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053.40	-65,851.1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76,443.20	-22,166,598.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62,239.21	-70,575,721.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217,761.73	-56,758,346.8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77,917.00	24,589,083.8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3,400,343.37	451,117,097.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1,117,097.48	609,946,002.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716,754.11	-158,828,905.4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3,400,343.37	451,117,097.48
其中：库存现金	4,689.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3,395,654.37	451,117,097.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400,343.37	451,117,097.4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保函	13,627,098.27	23,604,159.89	不能随时动用
ETC 保证金	1,804.58	1,801.97	不能随时动用
未结利息	3,475,824.04	2,492,820.19	不能随时动用
合计	17,104,726.89	26,098,782.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959,008.25
其中：日元	42,372,510.00	0.046233	1,959,008.25
应收账款	-	-	794,905.85
其中：美元	99,892.41	7.1884	718,066.60
日元	1,662,000.00	0.046233	76,839.25
其他应收款	-	-	25,890.48
其中：美元			
日元	560,000.00	0.046233	25,890.48
应付账款	-	-	5,357,211.03
其中：美元	743,423.48	7.1884	5,344,025.38

日元	285,200.00	0.046233	13,185.65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4,490,225.67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232,054.60(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	484,560.05	
合计	484,560.0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0,144,508.98	46,909,165.87
股份支付费	-2,472,758.59	-144,567.92
材料及动力费	39,258,205.83	30,869,933.68
折旧与摊销	28,981,249.39	26,457,536.44
检测费	11,091,402.77	8,692,265.11
咨询服务费	4,055,443.06	2,517,374.46
委托开发费	408,649.41	175,495.20
知识产权费用	3,852,305.30	1,946,526.23
差旅费	2,377,730.85	2,060,593.78
办公费	422,529.63	369,687.09
租赁费	733,978.40	170,273.60
其他相关费用	1,155,256.91	2,204,491.38
合计	150,008,501.94	122,228,774.9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2,411,254.35	101,767,402.80
资本化研发支出	27,597,247.59	20,461,372.12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 形资产	转入当 期损益	
OLED-JL-0017	10,082,801.32	5,116,545.43				15,199,346.75
OLED-JL-0028	3,638,934.71	5,127,344.63				8,766,279.34
OLED-JL-0027		4,074,755.22				4,074,755.22
OLED-JL-0030		4,334,259.16				4,334,259.16
OLED-SH- RD0006		8,944,343.15				8,944,343.15
合计	13,721,736.03	27,597,247.59				41,318,983.62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OLED-JL-0017	95%	2025 年 12 月	应用于产品	2022 年 4 月	研发项目立项部门填写的技术说明报告，财务部出具的资本化财务分析报告，管理层内部评审会签表。
OLED-JL-0028	85%	2025 年 12 月	应用于产品	2023 年 1 月	研发项目立项部门填写的技术说明报告，财务部出具的资本化财务分析报告，管理层内部评审会签表。
OLED-JL-0027	80%	2025 年 12 月	应用于产品	2024 年 1 月	研发项目立项部门填写的技术说明报告，财务部出具的资本化财务分析报告，管理层内部评审会签表。
OLED-JL-0030	70%	2025 年 12 月	应用于产品	2024 年 1 月	研发项目立项部门填写的技术说明报告，财务部出具的资本化财务分析报告，管理层内部评审会签表。
OLED-SH-RD0006	80%	2025 年 12 月	应用于产品	2024 年 1 月	研发项目立项部门填写的技术说明报告，财务部出具的资本化财务分析报告，管理层内部评审会签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奥来德（合肥）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升翕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13,015.00	上海	蒸发源设备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珂力恩特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200.00	上海	对外贸易	100.00		设立
奥来德（上海）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57,900.00	上海	发光材料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奥来德（长春）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长春	3,000.00	长春	光电材料及其相关产品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100.00		设立
吉林 OLED 日本研究所株式会社	日本	27,321.1119 万日元	日本	研究开发	100.00		设立
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长春	6,000.00	长春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造、销售	100.00		设立
吉林德瑞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	300.00	长春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造、销售	70.00		设立
奥来德（合肥）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	1,000.00	合肥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造、销售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2,305,943.64	70,917,677.5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803,282.12	2,868,428.1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03,282.12	2,868,428.17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 0（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158,065,140.81	38,880,000.00		32,890,514.30		164,054,626.5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8,065,140.81	38,880,000.00		32,890,514.30		164,054,626.51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1,760,514.30	18,566,340.92
与收益相关	22,046,599.24	24,614,751.05
合计	43,807,113.54	43,181,091.97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本公司管理层已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1）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为减低利率风险，本公司加强内控管理，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降低利率风险。2）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

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报告期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和日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详见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注释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34,808.22	15,034,808.22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34,808.22	15,034,808.22
（1）债务工具投资			15,034,808.22	15,034,808.22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151,098.13	35,151,098.13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0,185,906.35	50,185,906.35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以被投资单位净利润乘以持股比例等参数为基础确定。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长春显光芯工业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上海显光芯工业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2 个月内曾参股公司
无锡复星奥来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显光芯工业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软件				2,623,456.5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显光芯工业软件 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房屋		39,067.2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39.93	1,803.1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 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699,267.00	5,237,509.83
销售人员							17,715.00	132,685.35
研发人员							416,228.00	3,117,547.72
生产人员							92,123.00	690,001.27
合计							1,225,333.00	9,177,744.17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2022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7.49	0.33		
2022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	7.49	0.25		

其他说明

(1)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2021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1 年 4 月 8 日为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以 25.01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25 名激励对象授予 96.37 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期内，若达到公司规定的归属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三期归属：

1) 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比例为 20%；

2) 自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比例为 40%；

3) 自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比例为 40%。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25.01 元/股调整为 24.01 元/股。

(2) 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2 年 5 月 17 日为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以 2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8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86.64 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期内，若达到公司规定的归属条件，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三期归属：

1) 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比例为 30%；

2) 自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比例为 30%；

3) 自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比例为 40%。

(3)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 同意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授予价格由 25.00 元/股调整为 16.79 元/股；授予数量由 106.64 万股调整为 149.296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总量由 86.64 万股调整为 121.296 万股，预留授予总量由 20 万股调整为 28 万股。

2) 公司董事会认为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3 年 4 月 18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16.79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47 名激励对象授予 280,000 股。该次预留限制性股票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比例为 50%；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比例为 50%。

(4) 2023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1 年、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 同意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授予价格由 24.01 元/股调整为 10.77 元/股；授予数量由 96.37 万股调整为 188.8852 万股。

2) 同意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16.79 元/股调整为 11.28 元/股；授予数量由 149.296 万股调整为 209.0144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总量由 121.296 万股调整为 169.8144 万股，预留授予总量由 28 万股调整为 39.2 万股。

3) 根据公司《2021 年激励计划》、《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1 名激励对象由于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其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3798 万股；此外，鉴于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作废处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所有激励对象（不含上述离职人员）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 74.8641 万股。

4）根据公司《2022 年激励计划》、《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2 名激励对象由于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其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078 万股；此外，鉴于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所有激励对象（不含上述离职人员）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 50.6209 万股。

（5）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1 年、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同意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11.28 元/股调整为 7.49 元/股；首次已授予尚未归属、作废的限制性股票经调整后的数量为 165.3617 万股，预留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作废的限制性股票经调整后的数量为 54.88 万股。

2）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鉴于第三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作废处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所有激励对象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 93.3673 万股。本次作废处理完成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0 股，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应终止，同时配套文件将一并终止实施。

3）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4 名激励对象由于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7.6832 万股，预留部分股票 0.2809 万股。此外鉴于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所有激励对象（不含上述离职人员）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分别为 67.5764 万股、27.2989 万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收盘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0

其他说明

因未达成激励计划业绩条件，尚未行权的等待期内已确认的资本公积全部冲回。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4,160,687.86	
销售人员	-201,947.32	
研发人员	-2,472,758.59	
生产人员	-722,405.18	
合计	-7,557,798.95	

其他说明

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支付本期计入成本费用 6,059,550.99 元；因未达成激励计划业绩条件，本期将已确认的成本费用 13,617,349.94 元予以冲回；综上，本期股份支付费用减少 7,557,798.95 元。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开立尚未到期的保函保证金金额为 13,627,098.27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1,760,037.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和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 33 元/股（含），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25 年 2 月 18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435,709 股，占公司总股本 208,148,221 股的比例为 0.2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3.56 元/股，最低价为 23.11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157,802.9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2025 年 3 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672,364 股，占公司总股本 208,148,221 股的 0.3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3.68 元/股，最低价为 20.9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830,36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108,073 股，占公司总股本 208,148,221 股的 0.5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3.68 元/股，最低价为 20.9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988,171.9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分部报告按业务确定，所有分部按照母公司会计政策执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OLED 用关键功 能材料业务	蒸发源设备业 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371,782,009.76	169,336,598.00	-8,302,537.53	532,816,070.23
二、营业成本	204,327,860.19	62,488,249.05	-6,916,475.96	259,899,633.28
三、信用减值损失	6,856,944.95	-2,608,802.36		4,248,142.59
四、资产减值损失	-4,819,295.84			-4,819,295.84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59,331,782.33	10,384,247.03	-1,275,843.95	68,440,185.41
六、利润总额	86,593,400.81	78,148,757.58	-75,628,459.65	89,113,698.74
七、所得税费用	-9,821,893.19	8,548,090.89	-45,314.83	-1,319,117.13
八、净利润	96,415,294.00	69,600,666.69	-75,583,144.82	90,432,815.87
九、资产总额	1,883,385,125.06	503,191,862.30	-207,914,700.15	2,178,662,287.21
十、负债总额	397,059,646.41	117,718,715.23	-73,768,332.74	441,010,028.9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4,898,337.57	184,990,646.45
1 年以内小计	134,898,337.57	184,990,646.45
1 至 2 年	227,931.85	37,663.61
2 至 3 年	33,856.66	442,330.8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7,688.84	78,792.95
4 至 5 年	77,663.42	14,506.53
5 年以上	187,392.98	173,733.67
合计	135,572,871.32	185,737,674.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135,572,871.32	100.00	6,057,060.85	4.47	129,515,810.47	185,737,674.01	100.00	7,932,242.15	4.27	177,805,431.86
其中：										
信用风 险组合	114,757,097.78	84.65	6,057,060.85	5.28	108,700,036.93	153,052,512.71	82.40	7,932,242.15	5.18	145,120,270.56
关联方 组合	20,815,773.54	15.35			20,815,773.54	32,685,161.30	17.60			32,685,161.30
合计	135,572,871.32	/	6,057,060.85	/	129,515,810.47	185,737,674.01	/	7,932,242.15	/	177,805,431.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4,082,564.03	5,704,128.20	5.00
1 至 2 年	227,931.85	22,793.18	10.00
2 至 3 年	33,856.66	6,771.33	20.00
3 至 4 年	147,688.84	73,844.42	50.00
4 至 5 年	77,663.42	62,130.74	80.00
5 年以上	187,392.98	187,392.98	100.00
合计	114,757,097.78	6,057,060.85	5.28

组合计提项目: 关联方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815,773.54		
合计	20,815,773.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组合	7,932,242.15		1,875,181.30			6,057,060.85
合计	7,932,242.15		1,875,181.30			6,057,060.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59,916,058.59		59,916,058.59	44.19	2,995,802.93
客户 2	23,555,260.21		23,555,260.21	17.37	1,177,763.01
客户 3	20,815,773.54		20,815,773.54	15.35	
客户 4	16,494,261.41		16,494,261.41	12.17	824,713.07
客户 5	7,849,455.25		7,849,455.25	5.79	392,472.76
合计	128,630,809.00		128,630,809.00	94.87	5,390,751.7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8,350,698.47	222,427,687.84
合计	228,350,698.47	222,427,687.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2,070,637.05	217,138,331.23
1 年以内小计	152,070,637.05	217,138,331.23
1 至 2 年	71,318,061.42	5,000,000.00
2 至 3 年	5,000,000.00	421,628.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570.00	13,420.00
合计	228,399,268.47	222,573,379.2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21,628.00
往来款	48,570.00	64,080.03
合并关联方往来	228,350,698.47	222,087,671.20
合计	228,399,268.47	222,573,379.2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32,271.39	13,420.00	145,691.3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32,271.39	13,420.00	145,691.39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150.00	35,150.00
本期转回		132,271.39		132,271.3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48,570.00	48,57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组合	145,691.39	35,150.00	132,271.39			48,570.00
合计	145,691.39	35,150.00	132,271.39			48,57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奥来德（上海）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16,308,199.05	94.710	往来款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上海珂力恩特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0.00	5.250	往来款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吉林 OLED 日本研究所株式会社	40,999.42	0.018	往来款	1 至 2 年	
镇江三维真空光学有限公司	38,000.00	0.017	往来款	1 至 2 年	38,000.00
上海尾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7,820.00	0.003	往来款	5 年以上	7,820.00
合计	228,395,018.47	99.998	/	/	45,82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18,487,244.47		818,487,244.47	823,992,302.20		823,992,302.2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2,244,105.12		62,244,105.12	70,768,998.01		70,768,998.01
合计	880,731,349.59		880,731,349.59	894,761,300.21		894,761,300.2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奥来德（上海）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81,684,758.97					-1,699,543.95	579,985,215.02	
上海升翕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36,089,374.18					-3,805,513.78	132,283,860.40	
奥来德（长春）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上海珂力恩特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吉林 OLED 日本研究所株式会社	14,218,169.05						14,218,169.05	
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823,992,302.20					-5,505,057.73	818,487,244.47	
----	----------------	--	--	--	--	---------------	----------------	--

注：其他主要系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未达成激励计划业绩条件，将前期对子公司已确认的尚未行权的长期股权投资予以冲回。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无锡复星奥来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176,348.88			-2,249,800.43			-1,542,042.35			57,384,506.10	
长春显光芯工业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9,592,649.13		2,470,097.29	402,260.46		-2,665,213.28				4,859,599.02	
小计	70,768,998.01		2,470,097.29	-1,847,539.97		-2,665,213.28	-1,542,042.35			62,244,105.12	
合计	70,768,998.01		2,470,097.29	-1,847,539.97		-2,665,213.28	-1,542,042.35			62,244,105.12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长春显光芯工业软件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权益变动”主要系本期累计处置其 12.93%的股权引起。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0,390,477.25	208,522,896.52	296,451,059.02	149,846,289.06
其他业务	39,058.00	720.80	49,543.47	18,035.51
合计	350,429,535.25	208,523,617.32	296,500,602.49	149,864,324.5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有机发光材料	327,305,400.79	188,318,673.93
其他功能材料	23,085,076.46	20,204,222.59
租赁收入等	39,058.00	720.8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350,419,059.06	208,522,896.5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0,476.19	720.80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285,265,166.38	186,638,965.75
经销	65,164,368.87	21,884,651.57
合计	350,429,535.25	208,523,617.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974,816.34	105,350,492.9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47,539.97	2,931,696.8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529,902.7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0,907.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86,768,086.57	108,282,189.77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529,902.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44,192,253.47	

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95,384.5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95,260.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49,800.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09,809.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5,162,670.4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加计抵减	1,993,559.8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2,249,800.43 元，为公司对联营企业无锡复星奥来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确认的投资收益，因其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具有相关性，故对其按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投资收益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5	0.43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8	0.22	0.2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轩景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1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